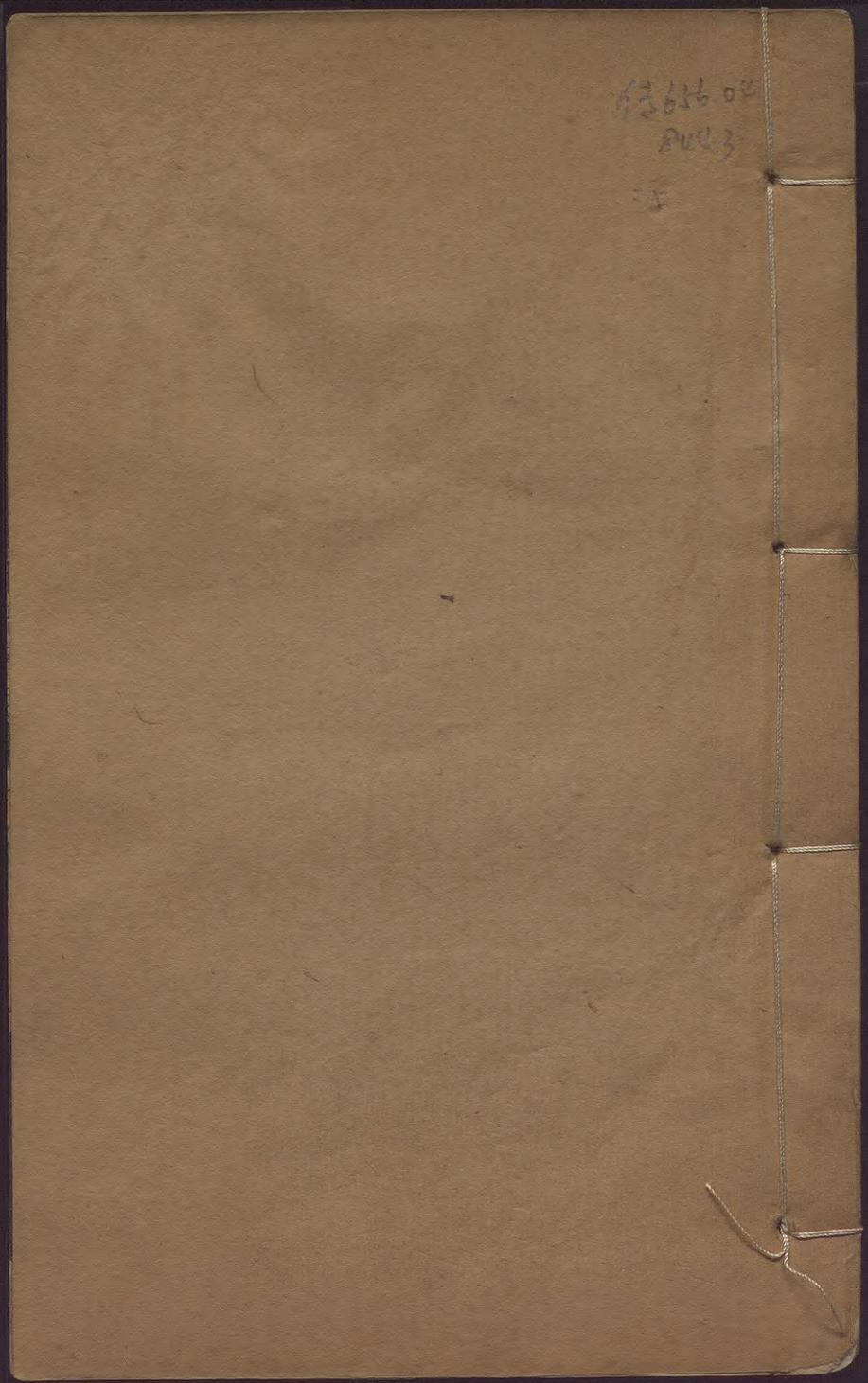


0 10 20 30 40 50 60 70 80 90 100 110 120

2099
2003

3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Kodak Color Control Patches



朱子年譜考異卷之一

洪本年譜云朱子諱熹字元晦一字仲晦元本云字仲晦此據

本傳徽州婺源人元本云新安人此據行狀本傳改生於南劍尤溪

之寓舍元本云劍州尤溪此據行狀改始居崇安五夫里榜所居之

聽事堂曰紫陽書堂元本云榜所讀書之室此據文集堂室記改徽州有

紫陽山韋齋先生嘗以刻其印章曰之榜於聽事識

故鄉也元本云新安有紫陽山識故鄉也此據堂室記補又勸草堂於天湖

寒泉塢曰寒泉精舍元本無此據文集補又勸草堂於建陽蘆

峯之雲谷榜曰晦菴自稱雲谷老人亦曰晦翁又結

廬於武夷五曲曰武夷精舍晚卜築於建陽之考亭
作滄州精舍自號滄洲病叟後又更號遜翁

元本有
撰著等

語今
刪去

卒年七十有一仕至朝奉大夫

元本有文華閣
得制今刪去

贈寶謨閣直學士通議大夫諡曰文追封徽國公從

祀孔子廟廷

李本
無

按年譜始於李果齋先生而洪本

載此條於年譜之首洪本皆稱先生而此條獨稱朱
子又追封徽國公在紹定庚寅從祀孔廟在淳祐辛
丑距朱子歿四十年矣果齋必不及見也其為後人
所增入無疑今從李本削去而附載於此其有訛誤

俱據文集行狀改正閩本亦載此條於後而又有不

同今皆畧之不復一一置辨也

李果齋元本不可見
今行世者有李洪閩

三本李為陽明後人多所刪改洪本畧
有增入而無能是正新聞本尤為疎畧

○按行狀云

字仲晦本傳云字元晦一字仲晦考屏山先生所作

字詞本云元晦朱子跋屏山遺帖熹字元晦亦先生

所命不云改字仲晦惟性理大全載字詞注云後以

元為四德之首不敢當改字仲晦此於文集語錄皆

無所考不知其何所據而云也延平答問及張呂陸

陳諸集共稱元晦無云仲晦者而朱子文集於題跋

自署皆云仲晦無稱元晦者是為參錯疑大全注語亦有自來行狀據朱子自稱本傳則兼考他書故兩存之洪譜止據行狀而不及其同異之故甚為疎畧故附記於此又按閩本亦云後以~~其~~為四德之首不敢當改字仲晦疑年譜元本有之此大全所本然閩本新出或反以大全注而增入亦未可知其載字詞較大全則多十餘語又似別有所本非自大全採入者也

高宗建炎四年庚戌秋九月甲寅先生生

按年譜李本稱朱子洪本稱先生年譜朱子門人果齋李公晦方子所輯自合稱先生李蓋以意改也定從洪本閩本稱文公此又近人所改○按遷墓記云府君以同上舍出身授迪功郎建州政和縣尉承事公卒貧不能歸因葬其邑年譜云以方臘亂不能歸方臘之亂在庚子辛丑承事之卒在乙巳見閩本賦方臘之平久矣年譜誤也又吏部行狀云授建州政和縣尉丁外艱服除調南劍州尤溪縣尉以乙巳計之除服當在丁未而四月靖康之變吏部已在尤溪是吏部以丁未

三四月閒除服卽調尤溪矣又考吏部與祝公書已
西十二月在建州權職官庚戌正月棄所攝攜家寓
政和五月初又攜家下南劍入尤溪是在尤溪約二
年卽去官但未詳何時以嘗作政知尤溪兩縣尉故
往來其閒而假館焉閩本云任尤溪秩滿假館鄭氏
之義齋而生文公非其實也今定從李洪本改以方
臘亂旬而補調尤溪縣尉於嘗僑寓旬之上庶爲得
其實云又考閩本所載南溪精舍記鄭氏號義齋非
寓舍名也閩本假館鄭氏之義齋亦誤○閩本年譜

云婺源南街故宅有古井紹聖四年井中白氣如虹

是曰韋齋公生文公嘗曰聞先君生時井中有氣如

白虹經日不散因名虹井韋齋公嘗作井銘遂名韋

齋井是歲井中紫氣如雲雲疑當作虹三日而文公生洪本

畧按建炎四月正干戈擾攘之時尤溪距婺源甚遠

卽故宅井有紫氣焉得知之且曰云日而文公生其

爲附會無疑也今從李本刪去閩本又云文公面有

有七黑子時並稱異李洪本不載今附見於此

四月甲寅五歲

年譜考異卷一
四
韋齋行狀是年召試館職除祕書省正字尋丁內艱服除除祕書省校書郎遷著作佐郎尙書度支員外郎兼史館校勘歷司勳吏部員外郎丁內艱當卽在四年服除則六年也至十年則出知饒州乞祠還家矣○閩本年譜云文公名沈郎小字季延皆志其地也尤溪原名沈溪後因避王審知諱改尤溪尤溪隸延平行五十二

五年乙卯六歲

黃義剛錄與行狀天之上何物語畧同而小異故并

載之

七年丁巳八歲

洪本年譜云又嘗指日問於韋齋曰日何所附曰附於天又問天何所附韋齋奇之李本無按此與行狀所載本一事而所記不同今從李本刪去

十年庚申十一歲

年譜所載本之兩行狀而缺蕭公顛今并載吏部行狀

十三年癸亥十四歲春三月辛亥丁父韋齋先生憂

二十四日四字據吏部行狀補城南年譜作水南誤
稟學于劉屏山劉草堂胡籍溪三先生之門

按韋齋遺命稟學三君子而朱子師事屏山爲舉業
於白水籍溪蓋以父執事之白水妻以女不詳何時
未幾而卒事籍溪最久然皆稱胡丈不稱先生至爲
三君子墓表行狀則皆自稱門人蓋以韋齋之命也
○年譜云按先生所爲草堂墓表與籍溪行狀俱稱
二公受學涪陵譙天授盡聞伊維之學其淵源大畧
本此至於師門誼篤則屏山爲最其爲屏山墓表有

云先生病時熹以童子侍疾一日請問平昔入道次
第先生欣然告曰吾於易得入德之門焉所謂不遠
復者乃吾之三字符也汝尙勉之又命字祝詞有云
木晦於根春容睡敷人晦於身神明內腴又云子德
不日新則時予之恥言而思慮動而思蹟凜乎惴惴
惟顏曾是畏其期望之意如此先生晚歲猶書門符
曰佩韋遵考訓晦木謹師傳蓋識父師之誨也
李洪本同
按草堂墓表云聞涪陵譙公天授嘗從程夫子遊兼
邃易學卽往扣焉盡得其學之本末籍溪行狀云旣

又學易於涪陵處士譙公天授初未嘗言譙公盡得伊雒之學也屏山學佛以爲佛與吾聖人合故作聖傳論墓表明載之矣晚歲晦木師傳之云獨指字詞而言耳年譜所云恐皆未確今刪去而載屏山白水兩墓表籍溪行狀及少傅劉公碑於後又以此條李洪本皆同或元本所有故附見於此而並論之○字詞閩本較性理大全增多十餘語今據閩本十四年甲子十五歲葬韋齋先生

按吏部行狀以卒之明年葬崇安五夫里之西塔山遷墓記云初府君將歿欲葬崇安之五夫卒之明年遂窆其里靈梵院側與吏部行狀不同年譜從行狀今姑仍之洪本并及改葬今刪去

二十年庚午二十一歲春如婺源展墓

年譜先是婺源以下從洪本李本畧與內弟程洵前一帖李本不載後帖亦有刪削止云有帖與內弟程洵論詩且曰學者所急云云按朱子此時頗事詩文而卒歸重語孟與反求諸已則大本已立矣李本以意刪削非元本也今從洪本○按與程允夫二帖今

文集缺○虞集復田記此後人所增入於文集語錄其事皆無所考不知虞何所據也李本尙存其真洪本刪其首按虞集作復田記句則似元本所有後人遂無從考證矣今姑仍李本而附論之

二十三年癸酉二十四歲夏始見李先生於延平

李洪本皆作始受學於延平李先生之門今改正○按年譜言癸酉受學延平先生而行狀言歸自同安不遠數百里徒步往從之遊以趙師夏跋考之當從行狀但自同安歸後戊寅往見庚辰又往見而行狀

不指其年以今考之戊寅與范直閣書稱李愿中文不稱先生延平答問載戊寅閒語不似受學有云不審尊意以爲何如至再題西林達觀軒詩序庚辰始稱先生往來受教則受學當在庚辰也今據行狀文集改正○延平戊寅冬答書云得吾元晦不鄙孤陋寡聞遠有質問此非從學語也壬午書云所幸比年以來得吾元晦相與講學壬午距庚辰三年故云比年若以癸酉計則已十年卽戊寅亦已五年不得云比年也以此二書證之則庚辰受學無疑矣○續集

年譜考異卷一
與羅宗約書云目前所聞於西林而未之契者皆不
我欺矣庚辰朱子見延平寓西林院此亦庚辰受學
之一證也○洪本年譜云初先生學無常師出入於
經傳泛濫於釋老者幾十年年二十四見延平洞明
道要頓悟異學之非盡能培擊其失由是專精致誠
剖微窮深晝夜不懈至忘寢食而道統之傳始有所
歸矣按此條必元本所有非後人所增入李爲陽明
之學以道統之傳始有所歸語爲太重故刪之非有
所據也今按朱子盡棄異學在庚辰而年譜屬之二

十四歲時非是故改從行狀而年譜則仍附見於此
非敢效李氏之妄刪也

二十五年乙亥二十六歲

鄒本年譜春建經史閣後有晤呂伯恭於福州一條
注云時伯恭父倉部公官福州朱子以檄書白事大
都督府與伯恭交始此按東萊年譜云是年春倉部
爲福建提刑司幹官公隨侍於福唐丙子應福建轉
運司舉丁丑春試禮部不中六月歸福州十月倉部
秩滿隨侍歸婺州據此則東萊乙亥丙子丁丑皆在

福州其與朱子相見必在此數年間但兩家文集皆無所考白事大都督府似用同安官書記中語據記春正月以檄書白事大都督府而東萊年譜是年春倉部官福州則正月未至任也此未詳其所據又鄒本於癸未有晤張敬夫於臨安一條按包揚錄云上初召魏公先召南軒某時赴召至行在語南軒云云則鄒所據也然包錄亦不言其初相見今俱附見於此鄒本考訂較舊譜爲詳其有訛誤亦不悉辨也夏縣有盜分守城之西北隅

李洪本無今從鄒本補

定釋奠禮

李洪本皆附注建經史閣下閩本另立一條今從閩本

申請嚴婚禮

李洪本無鄒本有之而不詳今載申嚴婚禮狀又此狀與蘇丞相祠記皆無歲月可考今附於同安任之末

二十七年丁丑二十八歲春還同安候代不至罷歸

李本館於陳北溪洪本館於北溪陳淳俱誤閩本已改正

按北溪漳州人朱子庚戌至漳州始來受學年譜之

誤甚明今據畏壘菴記改正

二十八年戊寅二十九歲春正月見李先生于延平

按李本不載此條而續通鑒載之續通鑒必本之年

譜此李氏自以意刪之耳戊寅與范直閣書云頃在

延平見李愿中丈此為確證李蓋據西林詩序以庚

辰謁李先生故刪戊寅而未考之文集也於庚辰又

書再見其意以為癸酉受學此為再見凡李氏之率

意刪改類如此今從洪本閩本同

二十九年己卯三十歲○秋八月召赴行在辭

年譜云用執政陳俊卿薦也李洪本同按是年陳俊卿未

為執政疑當作陳康伯康伯以二十八年九月參知

政事○陳康伯於紹興為各臣其薦朱子當在諸公

之先自行狀畧不載但云召赴行在本傳云以輔臣

薦亦不載其名年譜必以實書後來者祇知陳俊卿

之薦朱子而不知有康伯遂以意改之不知俊卿方

為殿中侍御史未為執政也孟子或問論武王不泄

邇不忘遠而曰近讀陳魯公集有論此者與鄙意合

是固德人之言也其於康伯不薄矣不知修譜者何

意改之頃見陳魯公家集其裔孫所刻偽撰朱子序

及書自署門生此甚可笑然於此可見年譜舊本必

云康伯薦故後人因之而偽撰也陳俊卿三字今改

作陳康伯○年譜云是歲籍溪胡公以正字召據籍溪行

狀除大理司直未行改祕書省正字元本由司直改正字誤先生送行詩有曰祖

餞衣冠滿道周此行誰與話端由心知不作功名計

祇為蒼生未敢休此首元本不載據文集補執我仇仇詎我知漫

將行止驗天機猿啼鶴怨渾閒事只恐先生袖手歸

渾閒文集其後又寄詩曰先生去上芸香閣閣老新

峩獬豸冠留取幽人臥空谷一川風月要人看甕牖

前頭翠作屏晚來相對靜儀刑浮雲一任閒舒卷萬

古青山只麼青五峯胡公宏曰此詩有體而無用因

賡之曰幽人偏愛青山好為是青山青不老山中雲

出雨太虛一洗塵埃山更好似為籍溪解嘲云 按

李洪兩本皆載此條是時籍溪家居召為大理司直

未行改祕書省正字籍溪年已七十餘矣耳又重聽

見文集與籍溪先生書 門人子弟皆疑其行朱子四詩皆有諷

焉籍溪行狀敘此頗詳但不知年譜載此亦復何意豈以為朱

子不赴召之證耶五峯詩見朱子題跋中為籍溪解

嘲於朱子年譜亦無所當且籍溪赴召在庚辰見跋五峯

詩載是歲亦誤今刪去以其兩本俱載或元本有之

故附之於此

三十年庚辰三十一歲冬見李先生于延平始受學焉

年譜作再見李先生於延平今據達觀軒詩序改正

○洪本年譜云汪端明應辰云先生師事延平久益

不懈嘗言每一去而復來則所聞必益超絕蓋其上

達不已日新如此李本此條在壬午俱歸延平下云作嘗稱先生作朱子而刪嘗言二字及蓋其上達不已日新如此句按端明前輩不當稱先生李本稱

朱子亦是以例改每一去而復來以下延平行狀中

語上達不已日新指延平言與首二句語意不合李

本亦以意刪非有所據也今以延平行狀語系之壬

午俱歸延平下而此條則削去○按年譜道統之傳

始有所歸語必果齋元本所有然不如行狀所敘之

為得也自龜山先生受學程子以傳之豫章羅先生

延平李先生以及朱子其的緒相承如此然朱子之學受之延平而發明盛大有不盡於延平所傳者大學章句序敘道統直接二程龜山以下皆在私淑之列其大指亦可見矣延平行狀言求中未發甚悉而反而求之未得所安於是往問之南軒而胡氏之學與延平不合其後朱子自悟心為已發性為未發而又以已所悟合之延平所傳其云已發未發之機默識而心契焉則與體認未發氣象亦小不同而與胡氏先察識後涵養之論反相近及至潭州與南軒共

講之南軒蓋深以延平默坐澄心體認天理為不然

見語錄廖子晦問語

又力辨呂氏求中之說

見文集與呂士瞻書

而朱子

卒從南軒受胡氏之學以艮齋銘為宗指

見與程允夫書

則

與延平異矣故戊子諸書不及延平迄己丑又悟其非更定已發未發之分以胡氏先察識後涵養為不然而於未發仍守延平之說其云以靜為本又云從靜中漸漸養出端倪來則猶體認未發氣象之論也庚寅始拈出程子涵養須用敬進學則在致知二語學問大指定於此而壬辰作中和舊說序謂不得奉

而質諸李氏之門於所已言者而未言者可推則已
不專主延平之說癸巳以後往來講論亦不及延平
至甲辰與呂士瞻書戊申與方賓王書明言程子之
說不可移易延平自是一時入處未免合有商量晚
年語錄楊道夫葉味道陳安卿廖子晦所記尤詳中
庸或問力辨呂氏求中之非而謂龜山亦未免呂氏
之失龜山之說則延平之所自出也此其前後異同
之故亦大畧可考矣故今從行狀而年譜所載則附
論於此未知後之君子以爲何如也○按朱子少卽

有志爲己之學其學禪正是從心地著工夫而於語
孟經史及周程張諸家之說攷訂講貫蓋無一日不
用其功內外兩進自幼已然此所謂生知安行無積
累之漸者也同安歸後再見延平盡棄異學而於求
中未發之旨未達與南軒講論逾四五年迄己丑始
定其說至庚寅拈出程子涵養二語生平學問大指
定於此其早年進學之序於答江元適書汪尙書書
薛士龍書陳正己書及中和舊說序自敘極爲分明
今日可據以爲說至庚寅以後所謂獨覺其進而人

不及知者蓋非後來之所能擬議矣孔子自言吾十有五以至七十其節次可考而程子言聖人未必然特爲學者立法朱子亦言因其近似自名不敢輒爲之說也明道謂謝顯道曰賢見某如此某煞用工夫以顯道之高明又親炙之久於明道尙有不及知者後之人何敢妄下一語邪若以一己所見而取文集彷彿之語以爲依據又雜取諸家語錄龐亂之說而斷之曰某年至某地位又某年至某地位未免於以管窺天以蠡測海恐識者之有以議其後矣語錄有

云只今六十一歲方理會得恁地又曰某覺得今年

始無疑又曰自覺得無甚長進於上面猶隔一膜此

聖賢日新不已望道未見之心若遂據以爲證是又

癡人前不得說夢也文集語錄中多謙已誨人之辭

大率因人說法應病與藥又聞或有爲而發

如與象山書無

復向來支離之病此因象山譏其支離故云爾不可泥看孔子嘗言何有於

我又言我無能焉孔子豈真何有無能者哉此又讀

文集語錄者所當知也故因年譜語而附論之世之

君子望有以訂其是非焉

三十一年辛巳三十二歲

年譜云是歲貽書黃樞密論恢復按文集與黃樞密書言敵退後當先為自治之計其於恢復蓋慎言之末以起用舊人為要策而恐敵之往來未嘗專言恢復也年譜元本出於果齋不應舛誤若此疑此三字或後人增入今刪去

三十二年壬午三十三歲 六月高宗內禪孝宗即位

復差監南嶽廟

年譜云五月祠秩滿復以為請六月孝宗即位詔求

直言八月應詔上封事不報是月予祠行狀云祠秩滿再請孝宗即位復因其任會有詔求直言遂上封事據年譜則予祠在上封事之後據行狀則得祠在上封事之前按封事首言左迪功郎監潭州南嶽廟則固已得祠矣今從行狀

孝宗隆興元年癸未三十四歲 十一月六日奏事垂

拱殿 十二日除武學博士待次

洪本年譜云冬十月辛巳入對垂拱殿十一月戊辰

除武學博士李本無戊辰二字今改正○按孝宗本紀隆興

元年十月戊午朔辛巳爲二十四日十一月不得有
戊辰且辛巳距戊辰四十七日不應授官如是之遲
也據文集與魏元履書六日登對十二日除武學博
士則年譜之誤無疑今依鄒本改正鄒又據與李先
生書九月二十六日尙在鉛山到臨安後答呂伯恭
書有云區區已審察一二日當得對以程途時日計
之登對當在十一月非十月也今亦從之○除武學
博士年譜云替成資闕也拜命遂歸行狀云除武學
博士待次考宋官制除見闕曰填某人闕其待次者

曰替某人闕朱子南康任滿狀云已係成資而丁未
辭江西提刑狀云替馬大同成資闕則成資爲闕滿
之名成資上當有姓名如替馬大同成資例而年譜
缺不載今無可考姑仍之○年譜又云是歲有與陳
漕書論鹽法與汪尙書書論龜山語錄李洪本同按論鹽
法可不載其目與汪尙書書爲多不當獨載此今削
去

歸劉氏田

按屏山卒於紹興十七年丁卯則田券不當在乾道

中還田在隆興亦不在乾道中也豈以乾道還田而

年譜誤載邪忠肅

元本作忠定誤
閩本已改正

稱諡則在忠肅歿

後忠肅卒於淳熙五年戊戌則亦非乾道中所跋矣

且云至今猶存則並在朱子歿後其去朱子時已久

矣不知何時何人所跋也此於文集語錄皆無所考

然李必據舊本如虞集復田記之類但不知何人增

入洪本去按乾道中田券跋云八字則似元本所有

後人無所考正矣今仍李本

二年甲申三十五歲 困學恐聞編成

按朱子以困學名其燕居之室必在同安既歸之後

困學時之作則在恐聞成編之前蓋戊寅己卯間也

困學恐聞編序不著其年而文集次於論語訓蒙口

義之後年譜序於甲申必有所據又延平答問之錄

自丁丑至癸未其成編必在甲申後但無序文可考

耳年譜亦缺附記於此

按朱子少稟學於劉胡三先生之門而出入於老釋

者十餘年自庚辰受學延平後斷然知老釋之非矣

答江元適書以先君子之餘誨而不及劉胡者以三

先生皆爲佛學也獲親有道自指延平先生此書敘次最爲分明更以何叔京書參考之尤爲可據其云近歲以來獲親有道又云晚親有道則亦受學在庚辰而非癸酉之確證也○或疑江書不及延平之卒當在癸未朱子以十一月拜武學博士命歸卽聞延平先生之卒矣江書及垂拱奏劄自在歸後非必癸未也其或在叔京書後歲月已遠偶未之及耳

乾道元年乙酉三十六歲春省劄趣就職夏四月至行在復請祠五月復差監南嶽廟

按行狀本傳皆云旣至則朱子四月間至行在矣因執政復主和議故不就職而請祠以歸耳年譜亦云旣至所書未明今依行狀改正○按本傳旣至而洪适爲相復主和議不合歸與年譜不合考宋史洪适是年八月參知政事十二月爲尙書省僕射同平章事四月閒未爲相也本傳誤錢端禮以甲申十一月簽書樞密院事十二月除參知政事次年八月方罷是歲二月陳康伯罷時未置相端禮爲首參則年譜是也○年譜載戊午讜議序曰戊午之議發言盈廷

年譜考異卷一
云云戊午之議據序文當作癸未之議李洪本皆妄
改按戊午高宗紹興八年癸未孝宗隆興元年戊午
初議和癸未再議和元履所敘次者戊午之議而朱
子序中所極論者癸未之議也年譜不考全文畧載
數語又妄改癸未爲戊午盡失其意今削去而別載
序文於後

二年丙戌三十七歲

按與張欽夫兩書朱子自注甚明其別卷答張敬夫
兩書與前兩書意同而在前兩書之後其無注者或

朱子所自刪而後人又收入之然中和舊說序云得
當時往還書稿一編則必不止兩書也前第二書注
云自有辨說甚詳今未之見豈指已發未發說及中
和舊說序邪姑記於此○朱子文集三十卷與張欽
夫書三十一卷答張敬夫書大概以年敘三十二卷
所載則不以年敘且多未定之論故疑爲朱子所自
刪而後人復入之者然未敢定也○按朱子受延平
求中未發之說未達而延平歿求其說而不得甲申
晤南軒於豫章舟中自是書問往來皆講論未發之

旨也南軒集無所考而朱子兩書自注甚明別卷兩書無注然詳其文義實皆一時語也向以中和舊說序云聞張欽夫得衡山胡氏之學則往從而問焉為至潭州時故以四書在戊子今以答羅宗約書考之自指書問往來而非至潭州時也答何叔京書未發已發渾然一致與此四書意相合又言程門記錄之誤與中和舊說序所云以為少作失傳而不之信亦正相合而何書自在丙戌何書言伯崇過建陽在丙戌許順之書亦及之第三書未及雜學辨跋其在丙戌冬無疑彼此參考四書之在丙戌而非戊子確然矣其以心為已發性為未發更不分時節此朱子所自悟非受之南軒中和舊說序及與敬夫書述伯崇語可考而南軒從胡氏之學先察識後涵養不言未發與朱子所見畧同南軒前書尚有認為兩物之疑朱子再與書反復發明於此蓋無異論也至潭州後講論之語無所考南軒贈行詩云超然會太極眼底無全牛朱子別詩云始知太極蘊要妙難名論謂有甯有迹謂無復何存惟應酬酢處特達見本根皆以未發為太極即以心為已發性為未發之旨與四書同一意至已

旨也南軒集無所考而朱子兩書自注甚明別卷兩書無注然詳其文義實皆一時語也向以中和舊說序云聞張欽夫得衡山胡氏之學則往從而問焉為至潭州時故以四書在戊子今以答羅宗約書考之自指書問往來而非至潭州時也答何叔京書未發已發渾然一致與此四書意相合又言程門記錄之誤與中和舊說序所云以為少作失傳而不之信亦正相合而何書自在丙戌何書言伯崇過建陽在丙戌許順之書亦及之第三書未及雜學辨跋其在丙戌冬無疑彼此參考四書之在丙戌而非戊子確然矣其以心為已發性為未發更不分時節此朱子所自悟非受之南軒中和舊說序及與敬夫書述伯崇語可考而南軒從胡氏之學先察識後涵養不言未發與朱子所見畧同南軒前書尚有認為兩物之疑朱子再與書反復發明於此蓋無異論也至潭州後講論之語無所考南軒贈行詩云超然會太極眼底無全牛朱子別詩云始知太極蘊要妙難名論謂有甯有迹謂無復何存惟應酬酢處特達見本根皆以未發為太極即以心為已發性為未發之旨與四書同一意至已

丑始悟其非亟以書報欽夫及當日同爲此論者則潭州之所講論與朱子所見皆同而胡氏之學先察識後涵養雖若小不同而實無異指此中和舊說序於潭州之行畧而不言也故今斷以四書皆在丙戌而以答叔京三書答宗約二書繫之叔京書言體認未發氣象爲龜山門下相傳指訣而有愧汗沾衣之語此求中而未達之時當在丙戌之春其言未發已發渾然一致則在既悟性爲未發之後又言延平謂學者當於未發已發之幾默識而心契焉則以已所

悟合之延平所傳與龜山門下指訣亦似少異此在

丙戌之冬

此書及雜學辨跋跋在丙戌冬此最明證

若宗約書宗約遠在

西蜀又卒於戊子之四月二書必不在往潭州後其言欽夫書問往來近方覺有脫然處自指丙戌之悟又言所聞於西林者皆不我欺與叔京書亦相合又言衡山之學尤易見功近乃覺知如此則與中和舊說序所云欽夫告予以所聞亦未有省後得胡氏與曾吉父書乃益自信亦正相合則此書或丙戌之冬丁亥之春夏未可知也李本年譜既一切不載洪本

雜敘與欽夫諸書於往訪潭州時其意未明通辨亦不之及而閑闕錄反以末卷與張敬夫兩書爲朱子尊德性之證尤爲大誤正學考已覺其誤而以四書載於戊子敘說雖多其意終未明了故於此特詳論之以俟後之君子考訂其是非焉○朱子自注二書文集編次於論程集改字之前時劉共甫在潭州乃乙酉丙戌間至丁亥則召還矣此亦四書在丙戌而不在戊子之明證也

三年丁亥三十八歲秋七月崇安大水奉府檄行視水

災

按此條李洪本皆載於戊子是年五夫有秋見社倉記與水災不合向疑其有誤及考續集與蔡季通書云邑中水禍至此極可傷憫此中幸亦無他兩日後方聞之耳是此水所及不遠而五夫獨不及也李洪兩本皆無注而文集與林擇之書言此最詳崇安大饑之後重遭此水災書中畧不言及與何叔京書言早稻已熟可無他虞正是七月亦不言崇安之有水災而戊子春夏之交建人大饑必因上年水災之故以此

參考則行視水災之在丁亥無疑也

林擇之以丁亥從學而水災爲

第一書此亦在丁亥之證

與擇之書極言州縣官漠然無意於民

難與圖事而朱子八月卽往潭州蓋避之而不欲與其事也是時知建寧府者徐嘉嘉乃秦檜之黨朱子自不肯爲之用至次年崇安大饑及於五夫應縣官之委則不得不與其事而以請於府嘉方以檜黨不自安而朱子已爲樞密院編修官陳應求劉共甫皆執政故所請卽從而其實未嘗相合也嘉以戊子秋奉祠去而社倉之米實始於嘉社倉記亦不欲沒其名反復參校水災自在丁亥今爲改正而附著其說如此後之人得以考焉

八月訪南軒張公敬夫于潭州

按朱子以九月八日至潭州留兩月講論之語於文集語錄皆無所考李本極畧洪本所增爲多而不無謬誤今謹載李本數語而洪本則別見於此而附論之洪本年譜云留長沙兩月講論之語無所考見南軒贈行之詩曰遺經得紬繹心事兩綢繆超然會太極眼底無全牛先生答詩云昔我抱冰炭從君識

乾坤始知太極蘊要妙難名論謂有甯有迹謂無復
何存惟茲酬酢處特達見本根萬化從此流千聖同
茲源曠然遠莫禦惕若初不煩以二詩觀之則其往
復深相契者太極之旨也又中和舊說序云余早從
延平李先生學受中庸之書求喜怒哀樂未發之旨
未達而先生歿聞張敬夫得衡山胡氏學則往從而
問焉是時范念德侍行嘗言二先生論中庸之義三
日夜而不能合其後先生卒更定其說然則未發之
旨蓋未相契也又云者先生與敬夫論中和幾十年
而始定初與敬夫書以爲人自有生卽有知識云云
又曰通天下只是一箇天機活物云云後答敬夫書
又以浩浩大化之中云云最後與敬夫書曰近復體
察見得此理須以心爲主而論之則性情之德中和
之妙皆有條而不紊云云及與湖南諸公論中和書
皆是此意 按洪本所云深契太極之旨此以贈行
詩與答詩臆度之耳朱子自甲申後與南軒往復皆
講未發之旨而以心爲已發性爲未發蓋以未發爲
太極詩所云太極則指未發而言也專言太極則不

識其意矣心爲已發性爲未發兩先生於此無異論至潭州當必共講之中和舊說序云亟以書報欽夫及當日同爲此論者則至潭州與南軒同爲此論灼然可證而謂未發之旨未相契者真妄說也范念德言兩先生論中庸之義三日夜而不能合此語絕無所據洪本云其後先生卒更定其說李本無此語則指己丑已發未發說而言故以爲歷十年而後定中和之指與南軒講論在乙酉丙戌至己丑卽悟其非以書報欽夫欽夫以爲然不過四五年間惟先察識後涵

養之說欽夫執之尙堅後卒從朱子說雖不詳其時大約不久而論定矣以爲十年而後定者亦妄說也其敘丙戌三書爲初未定之論則是然不載中和舊說敘所云則指意不分明又載己丑論心學一書以爲定論此書在己丑初悟已發未發之分時尚多未定之論如以靜中知覺不昧爲復寂而常感感而常寂以靜爲本諸論皆後來所不言卽如仁中爲靜義正爲動與太極圖解正相反豈可據以爲定論耶祭南軒文云蓋繳紛往反者幾十有餘年末乃同歸而

一致此統言之如論語說仁說之類非指中和說而言洪譜蓋誤認此語也凡此皆非果齋之舊李為陽

明之學自主中和舊說故於此多所刪削畧而不言

而洪本則不勝其可疑也姑附其說於此羅整菴與陽明書引

與敬夫最後一書以為辨而平湖讀朱隨筆亦以為朱子定論與年譜畧同恐皆未盡然也○是

時范念德侍行嘗言兩先生論中庸之義三日夜而

不能合李洪兩本皆載之此或元本所有非後人增

入也然於文集語錄皆無所考而洪本以為未發之

旨未相契者非是竊嘗考之朱子從延平之學南軒

從衡山之學各有師承延平歿而問之南軒南軒以

所聞告之亦未有省已而朱子自悟性為未發而合

之延平所傳見與何叔京羅宗約書南軒則專主衡山而以延

平默坐澄心體認天理為不然見語錄廖子晦問語又力辨呂

氏求中之非見文集與呂士瞻書自與延平不合意其所云不

合者或在於此其後朱子卒從南軒受衡山之學其得

胡氏與曾吉父書與已意合必在此時以艮齋銘為宗指相與守之見與

程允夫會先察識後涵養則與延平異矣與林擇之

書後來所見不同不復致思蓋指此時而戊子諸書

絕不及延平亦自可證至己丑始悟以性爲未發之
非未發已發各有時節而於未發仍守延平之說又
深以先察識爲非其先後異同大概如此竊以意擬
之而未敢定也今仍李本存此二語以俟攷焉

冬十一月偕南軒張公登南嶽衡山

李本無此條今從洪本○按南軒南嶽唱酬集序朱
子遊山後記東歸亂稿序其敘次時日道里極爲詳
悉李本畧載南嶽唱酬東歸亂稿於往潭州至自長
沙兩條下洪本別立此條而注語最爲舛誤今依兩

家文集考正而洪本注語直削去之亦不復一一置
辨也○又按朱子往訪南軒與林擇之俱行南軒序
亦止言三人范伯崇至己卯始別其羣從昆弟而來
同登山又與朱子擇之同歸然年譜言范念德侍行
疑本與伯崇擇之同行伯崇有羣從兄弟在湖湘間
別往視之至己卯而後來然未有考也南軒序謂己
卯胡實廣仲范念德至同登山朱子後記謂伯崇來
始聞水簾之勝欲一往觀以雨不果而趙醇叟胡廣
仲伯逢季立甘可大來餞雲峯寺酒五行劇論所疑

而別洪本敘次斷續不明而以自嶽宮至楮州爲南嶽唱酬集尤爲舛謬今盡削去

是月除樞密院編修官待次

李洪本皆闕官字誤考宋制編修官檢討官皆有官字今補正○己丑省劄施元之因磨勘改官別行注授疾速前來供職則此除替施元之闕也施元之官期未滿故待次於家

四年戊子三十九歲夏四月崇安饑請粟於府以賑之年譜本社倉記而不及縣官之委甚爲缺畧今載社

倉記

程氏遺書成

按程子涵養須用敬二語庚寅始特拈出而戊子遺書序已云主敬以立其本窮理以進其知卽此二語之指也續集與蔡季通書云近看遺書目錄序時有先後以下一節說道理不出欲更之云先生之學其大要則可知已讀是書者誠能主敬以立其本窮理以進其知兩者交相爲用而不已焉則日用之間且將有以默契乎先生之心而疑信之傳可坐判矣則

是序文後有更改蔡書不詳何時豈在庚寅以後耶
時有先後之云亦不見於遺書序中則其所更改者
又不止此也

按自潭州歸後以良齋銘爲宗指其見於與程允夫
會裘父書甚明良齋銘以知止爲始而格物致知專
以察識端倪爲下工夫與學聚問辨之指不類其
云天心粹然道義俱全是曰至善萬化之源與至善
事理當然之極註又不合與何叔京書因其良心發
見之微猛省提撕使心不昧默會諸心以立其本是

皆良齋銘之指也石子重書非格物致知不用正心
誠意及其正心誠意却不用致知格物其語自是但
以審察見得爲格物致知以泰然行將去爲正心誠
意亦仍是良齋銘之指也大抵以心爲已發以性爲
未發要從已發處識得未發故曰惟應酬酢處特達
見本根凡戊子諸書皆是一意平湖謂答叔京書易
爲異學所借尙似有所未察正學考不載與允夫書
則未見其宗指而於講論多所反覆似皆未得其要
領也故附論之

年譜考異卷一
五月己丑四十歲 夏五月省劄再趣就職再辭 秋
七月省劄復趣行辭

按樞密院編修官係替施元之闕是歲施元之磨勘
改官別行注授省劄催促前來供職年譜載於戊子
年之末誤也魏掞之以四年十二月除太學錄五年
六月罷歸正省劄趣行時朱子所以因是力辭也朱
子魏元履墓誌南軒魏元履墓表年月俱可考年譜
誤載而續通鑒因之今改正○行狀云五月三促就
職據文集回申催促供職狀五月內兩次准尙書省
劄子催促供職今又准前件指揮年譜八月復趣行
卽第三次也以戊子末一條移於今年五月則明白
無疑矣

按已發未發說與湖南諸公論中和第一書皆在己
丑之春蓋仁易舊說猶多有未定之論如凡言心者
皆指已發而言程子自以爲未當而已發未發說則
以爲指心體流行而言非指事物思慮之交與湖南
書又以爲指赤子之心而言但不當言凡言心者此
皆有所未安呂博士說中庸或問力辨其失而此以

爲大概得之又謂涵養之功至則其發也無不中節
又似刪却已發工夫皆早年未定之論也中和舊說
序在壬辰距己丑又三年不及前諸說則其所見已
不同矣中和舊說序云亟以書報欽夫及當時同爲
此論者今其書不見於與欽夫答問中豈卽與湖南
諸公書邪旣云第一書則尙有第二書第三書矣此
書序年當在前而編次於六十四卷之末與答或人
爲類此皆編次之失恨不得起勉齋諸公而一質問
之也○與張欽夫諸說例蒙印可一書當在與湖南

諸公書之後亦己丑答也其中亦多未定之論如以
心爲主卽心體流行之見又云仁者心之道而敬者
心之貞也後來都無此語又云靜中之動動中之靜
動靜自是兩時不必互說又云寂而常感感而常寂
感者已發也寂者未發也今若曰已發而常未發未
發而常已發可乎又云以靜爲本亦似偏於靜已發
未發說小註己自明言之而篇末二語亦自平說凡
此恐皆未定之論如以靜中知覺爲復後來改之而
太極解以仁中爲靜義正爲動與今解相反豈可據

此書以爲定論邪整菴羅氏引此書與陽明辨平湖
陸氏亦以此書爲定論恐皆有所未察也○答林擇
之三書皆辨先察識後涵養之非而於涵養特重於
已發工夫未免少畧如云從涵養中漸漸體出這端
倪來陳湛之學似之又云苟得其養而無物欲之昏自然發
見昭著不待別求陽明之學似之是皆早年未定之論而後
來所不取也羅整菴嘗言後人創爲異說者乃拾前
人之所棄以自珍正謂是爾

六年庚寅四十一歲春正月葬祝孺人

年譜云先生居喪盡禮既葬日居墓側朔望則歸奠

几筵

朔望李洪本作旦望閩本已改正

按李洪閩三本皆云日居墓

側而不言何所寒泉精舍當與墓相近然以精舍名
則是講論之地而非守墓之所也朱子庚寅與范伯
崇書云比攜二子過寒泉招李通來相聚亦有一二
友朋初不廢講論則朱子固嘗至寒泉與友朋講論
而謂日居墓側朔望方歸奠几筵恐未然也今削去
而附見於此○按書儀始虞猶朝夕哭不奠小祥止
朝夕哭惟朔望饋食會哭則朔望饋食小祥前當亦

然也朱子居喪自用書儀故或朔望歸奠几筵考文集答陸子壽書力言撤几筵之不可而於朝夕饋食則未明言答李繼善問謂朝夕饋食不害其爲厚而又無嫌於僭且當從之其答葉味道書則據左氏特祀於寢與國語曰祀之文謂主復於寢三年內皆曰上食此後來所講定與書儀亦有不同者矣○按禮記朝奠日出夕奠逮日註疏說皆不分明開元禮朝奠至徹夕奠夕奠至徹朝奠開元距孔賈不遠其或有所傳也鄭註旣夕記云饋朝夕食也孝子不忍死其親事之如生存時進徹之時如其頃據此則殯宮朝夕之奠與下室之饋絕不同卒哭後罷朝夕奠而下室之饋自仍行於正寢但經文不具爾儀禮猶朝夕哭不奠不奠者但謂不行喪奠之禮書儀卽以不奠爲不饋食考之或有未詳也

年譜有家禮成一條今削去○洪本年譜云先生居喪盡禮旣葬日居墓側朔望則歸奠几筵自始死至祥禮參酌古今咸盡其變因成喪祭禮又推之於冠昏共爲一編命曰家禮旣成未嘗爲學者道易簣之

後其書始出於人家其間有與先生晚歲之論不合者黃榦直卿云家禮世多用之然其後亦多損益未暇更定覽者詳擇焉

李本畧

家禮附錄李氏方子曰

乾道五年九月先生丁母祝令人憂居喪盡禮參酌古今因成喪葬祭禮又推之於冠昏共爲一編命曰

家禮

年譜李氏所輯疑此年譜本語而其他則後人增益之耳

黃氏當曰先生既

成家禮爲一行童竊以逃先生易簣其書始出今行於世然其間有與先生晚歲之語不合者故未嘗爲學者道也陳氏淳曰嘉定辛未歲過溫陵先生季子敬之倅郡出示家禮一編云此往年僧寺所亡本也有士人錄得會先生葬日攜來因得之○文集答汪尙書書云嘗因程氏之說草具祭寢之儀將以行於私家而連年遭喪未及盡試答呂伯恭書云祭禮畧已成書欲俟之一兩年徐於其間察所未至今又遭此期喪勢須卒哭後乃可權宜行禮考其實而修之續奉寄求訂正也又答呂伯恭書云祭禮已寫納汪丈處託以轉寄然其間有節次修改處俟旦夕別錄呈求訂正也答張欽夫書云祭禮修定處甚多大抵

多本程氏而參以諸家故特取二先生說今所承用者爲祭說一篇而祭儀祝文又各爲一篇比之昨本稍復精密與蔡季通書云祭禮只是於溫公書儀內少增損之正欲商訂須俟開春稍暇乃可爲也程氏冬至立春二祭昔嘗爲之或者頗以僭上爲疑亦不爲無理并俟詳議也

答汪呂書在壬辰又答呂書在癸巳張書則在丁亥戊子間蔡

書不詳其時大約庚寅後

跋三家禮範云嘗欲因司馬氏之書參

考諸家之說裁訂增損舉綱張目以附其後使覽之者得提其要以及其詳而不憚其難行之者雖貧且

賤亦得以具其大節畧其繁文而不失其本意也顧以病衰不能及已嗚呼後之君子其尙有以成吾之

志也

甲寅八月

語錄云某之祭禮不成書只是將司馬

公書減却幾處

葉賀孫

某嘗修祭禮只就溫公儀中間

行禮處分作五六段甚簡易曉後被人竊去亡之矣

陳淳

按年譜及家禮附錄則家禮爲朱子之書無疑

考之文集語錄則有祭禮祭說而無云家禮者所云被人竊去亡之者亦祭禮而非家禮也唯與蔡季通書有已取家禮四卷并附疏者一卷納一哥之語此

年譜考異卷一
丁巳後書所云家禮乃經傳通解中之家禮亦非今
之家禮也

經傳通解中家禮六卷此以前四卷與之耳

年譜家禮成於庚

寅正居母喪時而序絕不及居憂一語所謂因喪祭而推於冠昏序中亦無此意勉齋行狀及家禮後序但言其後多損益未暇更定旣不言其居喪時所輯亦不言其亡而復得是皆有所不可曉者姑類集諸錄及文集語錄諸說於此以俟後之人攷而訂焉○明邱氏濬曰武林應氏作家禮辨謂文公先生於紹熙甲寅八月跋三家禮範云某嘗欲因司馬公之書

參考諸家之說裁訂損益舉綱張目以附其後顧以衰病不能及已勉齋先生家禮後序云文公以先儒之書本末詳畧猶有可疑斟酌損益更爲家禮迨其晚年討論家鄉侯國王朝之禮未及脫藁而先生沒此百世之遺恨也今且以其書之出不同置之姑以年月考之宋光宗紹熙甲寅文公已於三家禮範自言顧以衰病不能及豈於孝宗乾道己丑已有此書況勉齋先生亦云未及脫藁而文公沒則是書非文公所編不待辨而明矣文公集中有與門人言及家

禮已成四卷并家禮序文此門人編入以爲張本耳
按應氏此言謂家禮爲未成之書雖成而未盡用可
也乃併以爲無此書可乎旣無此書則胡爲而有此
序且序文決非朱子不能作而謂門人編入以爲張
本決不然也況其所引勉齋跋語所謂未及脫藁者
指經傳通解也非謂家禮也三家禮範序所云是亦
未及參考諸家裁訂增損使無遺恨爾非謂無是書
也黃陳李楊諸子皆出自朱門親授指教皆不以爲
疑而應氏生元至正間一旦乃肆意辨論以爲非朱

子所編斷斷乎出於門人附會無疑且謂其妄意增
損三家禮範之文殊乖禮經又謂附註穿鑿尤甚噫
應氏之爲此言其亦淺妄之甚矣 按邱氏辨應氏
之說詳矣然以愚考之則應氏所疑不爲無見但所
據勉齋跋語則非其旨所引已成家禮四卷亦考之
不詳至邱氏謂序文決非朱子不能作然序文自與
年譜不合勉齋行狀及跋語不言成於居憂時又不
言其亡而復得與年譜家禮附錄皆不合凡此俱畧
而不言其所解三家禮範跋語則其失正與應氏同

也應氏之辨今不可見因邱氏之語而得之故并附

著於此以見前人已疑於此者以俟後之君子考

而質焉

所引應氏語今且以其書之出不同置之語不可曉疑有錯誤又家禮年譜成於庚寅應

以為己丑家禮序無年月豈應所見之本有己丑字後來因與年譜不合故刪之邪抑應氏之誤也

勉齋行狀序朱子所編次有古今家祭禮而家禮與

通解皆以其未成書別序於後至宋史本傳則以家

禮入於所編次之中刪去古今家祭禮故後之人但

知有家禮而古今家祭禮遂失其傳甚可惜也古今

家祭禮成於淳熙甲午跋語可考其後增三卷見於

與鄭景望書後又增一卷共二十卷馬氏通考載之

年譜歷敘諸書而獨削古今家祭禮不載其意以為

有家禮而古今家祭禮之書可廢宋史之誤蓋亦由

此此朱子所云不待七十子喪而大義已乖者於後

之人又何責哉○附家禮考 家禮非朱子之書也

家禮載於行狀其序載於文集其成書之歲月載於

年譜其書亡而復得之由載於家禮附錄自宋以來

遵而用之其為朱子之書幾無可疑者乃今反復考

之而知決非朱子之書也李公晦序年譜家禮成於

庚寅居祝孺人喪時文集序不紀年月而序中絕不
及居喪事家禮附錄陳安卿述朱敬之語以爲此往
年僧寺所亡本有士人錄得會先生葬日攜來因得
之其錄得攜來不言其何人亦不言其得之何所也
黃勉齋作行狀但云所輯家禮世所遵用其後多有
損益未及更定旣不言成於居母喪時亦不言其亡
而復得其書家禮後亦然敬之朱子季子公晦勉齋
安卿皆朱子高第弟子而其言參錯不可考據如此
按文集朱子答汪尙書書與張敬夫書呂伯恭書其

論祭儀祭說往復甚詳汪呂書在壬辰癸巳張書不
詳其年計亦其前後也壬辰癸巳距庚寅僅二三年
家禮旣有成書何爲絕不之及而僅以祭儀祭語爲
言邪陳安卿錄云向作祭禮甚簡而易曉今已亡之
矣則是所亡者乃祭禮而非家禮也明矣文集語錄
自家禮序外無一語及家禮者唯答蔡季通書有已
取家禮四卷納一哥之語見續集在蔡至道
州後丁巳戊午間此儀禮
經傳通解中家禮六卷之四而非今所傳之家禮也
甲寅八月跋三家禮範後云嘗欲因司馬氏之書參

攷諸家裁訂增損舉綱張目以附其後顧以衰病不能及已後之君子必有以成吾志也甲寅距庚寅二十年庚寅已有成書朱子雖耄老豈盡忘之至是而乃爲是語邪竊嘗推求其故此必有因三家禮範跋語而依仿以成之者蓋自附於後之君子而傳者遂以託之朱子所自作其序文亦依仿禮範跋語而於家禮反有不合家禮重宗法此程張司馬氏所未及而序中絕不言之以跋語所未及也其年譜所云居母喪時所作則或者以意附益之爾敬之但據所傳不加深考此如司馬季思刻溫公書之比公晦從遊在戊甲後其於早年固所不詳祇敘所聞以爲譜而勉齋行狀之作在朱子歿後二十餘年其時家禮已盛行又爲敬之所傳錄故不欲公言其非但其辭畧而不盡其書家禮後謂經傳通解未成爲百世之遺恨則其微意亦可見矣後之人以朱子家季子所傳又見行狀年譜所載廖子晦陳安卿皆爲刊刻三山楊氏上饒周氏復爲之考訂尊而用之不敢少致其疑然雖云尊用其書實未有能行者故於其中謬誤

亦不及察徒口相傳以熟文公家禮云爾惟元應氏
作家禮辨其文亦不傳僅見於明邱仲深所刻家禮
儀節中其辨專據三家禮範跋語辭多疎畧未有以
解世人之惑仲深亦不然之故余今徧考年譜行狀
及朱子文集語錄所載俱附於後而一一詳註之其
應氏邱氏語亦並附焉他所摘謬誤亦數十條庶來
者有以知家禮決非朱子之書而余亦得免於鑿空
妄言之罪焉爾

另有後考摘家禮舛誤
凡數十條文多不載

○又按朱子

跋古今家祭禮在淳熙元年甲午距庚寅五年不言
其有家禮其云有能采集附益通校而廣傳之相與
損益折衷共成禮俗與跋三家禮範雖前後絕遠而
其意大概相同也家禮之非朱子書此亦一證

秋七月遷章齋先生墓

文集遷墓記云初府君將沒欲葬崇安之五夫卒之
明年遂窆其里靈梵院側喜幼未更事卜地不詳旣
懼體魄之不獲其安乃以乾道六年七月五日遷於
里之白水鵝子峯下吏部行狀云卒之明年熹奉其
柩葬於建寧府崇安縣五夫里之西塔山而碩人別

葬建陽縣崇泰里之後山鋪東寒泉塢

壙記云距府君白水之兆

百里而遠然公所藏地勢卑溼懼非久計乃卜以慶元某

年某月某日奉而遷於武夷鄉上梅里寂厯山中峯

僧舍之北 按遷墓記言以韋齋卒之明年窆其里

靈梵院側至乾道六年遷於白水鵝子峯下祝孺人

壙記言距府君白水之兆百里而遠是韋齋之墓遷

於白水無疑矣乃行狀止云以明年葬於崇安縣五

夫里之西塔山而不言遷墓豈西塔山卽白水鵝子

峯耶靈梵院側鵝子峯皆在五夫里相距不遠故統

言之乎然不得云明年也靈梵之窆云卜地不詳而

行狀之地勢卑溼自指白水之兆而不言再遷此不

可曉果齋作譜時尙可詢問而今譜但爲疑詞不知

卽果齋之舊否也遷墓記與行狀互有異同編次者

亦畧不爲考訂何耶姑記所疑於此

按自庚寅與呂東萊劉子澄書拈出程子兩語生平

學問大指蓋定於此卽中庸尊德性道問學易大傳

之敬以直內義以方外從古聖賢所傳若合符節至

甲寅與孫敬甫書云程夫子之言曰涵養須用敬進

年譜考異卷一
學則在致知此兩言者如車兩輪如鳥兩翼未有廢其一而可行可飛者也尤爲直截分明蓋相距二十年矣而其言無毫髮異也自庚寅以後書問往來雖因人說法閒有所獨重而其大指不出此兩語晚年爲鄂州稽古閣記福州經史閣記正以此兩語相對發明其指意尤曉然矣通辨正學者皆不載此二書今據文集補入陳師德書不詳何時師德卒於甲午此書當去庚寅不遠故附載之

七年辛卯四十二歲 冬十二月省劄趣行以祿不及

養辭

按六年十二月召赴行在是年五月陳俊卿出知福州虞允文獨相閏五月梁克家參知政事此召雖以胡銓之薦亦或允文克家之意也朱子以喪制未終辭其狀不見於文集疑其在喪中不復具狀但以省劄回納建寧府軍資庫而已至七年十二月喪制既滿尙書省依六年元降指揮催促起發朱子於八年二月具辭免召命狀以祿不逮養辭四月三省同奉聖旨令疾速起發行狀七年旣免喪復召以祿不及

年譜考異卷一
養辭免喪在七年而復召則在八年四月行狀統言之不復詳敘本傳亦同其七年十二月省劄乃依六年元降指揮而非卽有復召之命也八年二月克家爲相與允文並本傳九年克家相再申前命九年當作八年自召赴行在屢趣起發而皆出克家之意而允文特聽之耳允文以八年八月去位九年特與改秩宮觀則允文之去位久矣然朱子於允文克家皆無書豈以申省狀已屢言之而素無交往故不便有書邪抑或文集之脫漏也陳丞相龔參政周丞相留

丞相皆再三與書卽趙雄王淮亦屢與書是在南康

浙東事有相關不得不爾

見與呂伯恭書

而文集乃諱言之

亦不識朱子之意矣行狀云四年之間辭者六此指六年召赴行在八年召赴行在七年省劄趣行八年省劄再趣行九年省劄又趣行辭免召命狀凡五而喪制未終無辭狀元甚分明李本止載六年八年兩召命九年省劄趣行爲太畧洪本爲得之而以七年十二月趣行爲八年二月趣行則亦失之今考正其始末而附論之如此

八年壬辰四十三歲春正月論孟精義成

按癸未編次論語要義論語訓蒙口義兩書皆不傳而存其序至壬辰編次論孟精義庚子刻於南康改名要義蓋其名偶同而非卽前論語要義之本也年譜誤認以此書先明要義後改精義又改名集義以書語孟要義序後考之非是今改正○又按癸未要義序獨取二先生此五字元本缺及其門人朋友數家之說補輯訂正以爲一書則亦與精義畧同但其書草畧故後來編次精義不復及之而別爲之序自非癸未

之本也南康之刻蓋取舊名以精義二字太重而諸家之解亦有未盡當者後定名集義亦以此年譜之云蓋未辨此意也

夏四月有旨趣行復辭六月省劄再趣行再辭

按辭免召命狀以去冬十二月省劄趣行二月具狀辭免洪本以趣行敘於二月誤也夏四月有旨疾速起發至五月六月省劄又兩次趣行洪本止載六月省劄催亦非是今俱改正

資治通鑒綱目成

按綱目序於壬辰據季通伯諫擇之伯恭諸書則癸巳甲午至乙未方寫校淨本乃成編也又據敬夫伯恭李濱老書則重修於丙申丁酉至庚子方可寫據延之恭叔書則丙午以後欲重修而未及行狀所云每以未及修補爲恨也余大雅錄在戊戌後當是重修時而語意不類恐記者之誤若陳淳錄則自分明矣年譜綱目成於壬辰以序文而言耳○凡例刻於王魯齋柏勉齋諸公皆未之及或以後出爲疑今考蔡書云條例亦已定矣又云綱目凡例修立畧定極

有條理意義則元有凡例當以蔡書爲據也○又按綱目於通鑿改正甚多而猶有未及改者故曰恐爲千古之恨今載與劉子澄尤延之書以見其概朱子於壬寅年以綱目爲孝宗言之蓋欲仿溫公之例而孝宗顧置之則反不如神宗遠矣而朱子居家五年竟亦未能再修此所以常以爲恨也

八朝名臣言行錄成

按東萊集與汪尙書書云近建寧刻一書名五朝名

臣言行錄

此前集又有後集

云是朱元晦所編其間當考訂

處頗多近亦往問元晦未報不知曾過目否是書書

呂許公事切直故東萊不樂之見沈而朱子後來亦

未修改此早年之書與論孟或問同也前集五朝後集三朝故總

曰八朝呂公所見者前集也

冬十月西銘解義成

按年譜據西銘解後跋然考之作解當在壬辰前跋

云熹既為此解後得尹氏書則非壬辰明矣又考葉

味道語錄自在雲谷作天地之塞兩句解後來迤邐

作西銘等解雲谷記以庚寅得雲谷則西銘解作於

庚寅辛卯間據呂東萊書太極西銘兩解皆成於壬

辰前也

九年癸巳四十四歲 夏四月太極圖說解通書解成

按年譜壬辰十月西銘解成癸巳四月太極圖解通

書解成此據兩後記歲月言之而通書則附見焉考

之呂張兩集則太極圖解成於戊子西銘解成於庚

寅辛卯東萊書壬辰有改定太極圖說解之云則必

不至於癸巳而後成矣○又按己丑己亥皆訂正太

極西銘兩解以示學者年譜以通書解附焉東萊與

年譜考異卷一
朱子書云太極圖解近方得本玩味淺陋不足窺見
精蘊多未曉處已疏於別紙其書在戊子又云太極
所疑重蒙一一鐫誨則在己丑又云示下太極圖西
銘解當朝夕玩繹若稍有所未達當一一請教亦不
敢以示人也又云向承示以改定太極圖論解比前
本益覺精密西銘發昔人所未發處益多又云太極
圖解昨與張丈商量未定而匆匆分散少暇當理前
說此三書當在辛卯朱子與南軒書云太極解後來
所改不多別紙上呈則書在戊子己丑間南軒書云

伯恭昨日得書猶疑太極說中體用先後之論則在
辛卯後據此諸書則太極圖解成於戊子己丑西銘
解成於庚寅辛卯兩書後跋各以其跋之歲月言非
成書之歲月也又戊申跋未敢出以示人乃爲學者
言之張呂二公則未嘗不共商確象山云考訂註釋
似亦見圖解矣通書後記作於丁未此如己酉序大
學中庸章句之比章句非至己酉始成通書解亦非
丁未始成也年譜敘於癸巳疑亦因太極圖解附及
之而李微之序亦云太極通書解義成於癸巳豈別

有所據乎竊意亦成於壬辰以前至丁未始作後記以授學者戊申二月則出兩解非并出通書也梭山詆太極圖西銘林黃中詆易西銘而通書尙未有議者故未之及焉今姑依年譜所敘而考訂其歲月先後如此○李微之性傳語錄序序成書歲月大概同年譜而易本義以為成於乙巳丙午之間與年譜不同則非盡同年譜也戊申出太極西銘兩解以示學者明言兩解不及通書而李洪兩本於戊申皆以通書附焉今據鄒本刪之前說亦以意度未盡然也

五月有旨特改左宣敎郎主管台州崇道觀再辭

洪本進呈乞嶽廟劄子下有是年梁克家相申前命又辭十一字誤用本傳語重複不可曉而李本并無進呈乞嶽廟劄子句則克家之奏為無所因矣今從洪本而是年以下十一字則刪去

淳熙元年甲午四十五歲春二月復辭三月有旨不許辭免復辭夏六月始拜命

按文集辭免改秩宮觀狀凡四行狀云九年再辭元年又再辭李本止云省劄凡三下趣依已降指揮太

畧洪本得之而僅統敘於拜命之下亦非是今依行
狀文集改正○行狀辭者四則據辭免狀年譜云三
具辭免則以第一狀辭改官第二狀辭告命實一事
也此則非誤

編次古今家祭禮

朱子自爲之跋甚詳而不載其目其答鄭景望書言
增孟詵徐潤孫日用三卷爲十九卷以書考之則賈
頊家祭儀第六孟詵第七徐潤第八政和五禮第十
一孫日用第十二杜公祭享儀第十三范氏祭儀第

十九其確然可考者七卷而已馬氏文獻通考陳氏
曰朱子集通典會要所載以及唐本朝諸家祭禮皆
在焉凡二十卷則又增一卷矣凡十三卷蓋莫可考
以通考所載計之有江都集禮有開元禮開寶禮有
胡氏吉凶書儀唐鄭正則祠享禮唐范傳式寢堂時
享禮劉岳書儀陳致雍新定寢祀禮又有韓氏古今
家祭式橫渠張氏祭禮伊川程氏祭禮呂氏家祭禮
温公書儀書儀今刻無祭禮
或是涑水祭儀凡十三篇正合二十卷
之數或卽是邪此朱子手自編次之書而家禮則後

人僞作勉齋以古今家祭禮同爲編次而家禮則別
出至宋史以家禮入於編次諸書之內而刪古今家
祭禮故後人但知有家禮而古今家祭禮遂以不傳
於世甚可惜也然藏書之家或當有存者有志之士
多方訪求庶朱子之書復見於世甯非大幸乎

朱子年譜考異卷之一

譚瑩玉生覆校

朱子年譜考異卷之二

淳熙二年乙未四十六歲夏四月東萊呂公伯恭來訪
李洪本俱作夏五月今改正○按文集書近思錄後
云乙未夏訪予於寒泉精舍留止旬日而未署云五
月五日則來訪在四月明矣東萊年譜亦云四月可
證

近思錄成

洪本年譜云其後先生守漳州日又添入數條刻於
學宮按文集與張呂書則添入數條在丙申丁酉間

不知洪本何據李本無之今刪去○按勉齋集復李公晦書云真丈所刊近思小學皆已得之後語亦得拜讀先近思而後四子却不見朱先生有此語陳安卿所謂近思四子之階梯亦不知何所據而云據此則近思錄四子之階梯或非朱子語亦與葉錄不合程子云若不得某之心所記者徒彼意耳此又讀語錄者所當知也

偕東萊呂公至鵝湖復齋陸子壽象山陸子靜來會

李洪本皆作梭山陸公子壽按梭山子壽兄子美號

也子壽號復齋譜蓋因象山辨太極書屢言梭山而誤今改正○按鵝湖之會年譜不詳語錄無及此者象山年譜語錄所載爲最悉朱陸異同皆見於此故附著之至其辭氣之悖覽者當自曉然無庸辨也朱子和詩在己亥春三月子壽訪朱子於鉛山追和鵝湖詩韻以贈子壽象山年譜謂歸後三年乃和此詩蓋因別離三載而言其實非也然可證年譜俱載鵝湖會之誤○學菴通辨云朱子年譜謂其後子壽頗悔其非而子靜終身守其說不變今年譜無此語此

必李本所刪而洪本亦不能是正也今依通辨補入
而其他語則不可考矣又如諸公各執所見於朱陸
並言之亦必李氏所改也○據與王子合書則在鵝
湖與二陸講論幾旬日矣年譜語錄皆無可考象山
語錄所云數十折議論者不知是何議論可惜也○
按鵝湖之會朱陸異同是作譜大關鍵果齋元本不
可得見李爲陽明後人於此皆諱而不言故載文集
諸書并張呂書俾後人有考焉

秋七月雲谷晦菴成

按雲谷記乾道庚寅始得其地卽作草堂榜曰晦菴
則晦菴之成在庚寅至乙未已六年矣蓋至是亭臺
始具而又併得山北姚氏地故作記以識其成年譜
云秋七月晦菴成蓋以晦菴統名其地非指草堂三
間也今姑仍之

三年丙申四十七歲春三月如婺源

鄒考云三月望後起行年譜俱作二月誤今改正○
洪本有先生與鄉人子弟講學於汪氏之敬齋而附
敬齋箴按敬齋箴前題云讀南軒主一箴綴其遺意

作敬齋箴以自警南軒卒於庚子當是庚子後作此
爲附會無疑也今刪去○按與滕璘游一條見李本
洪本不載考滕璘通書在丙申前此或元本所有姑
存之○按茶院朱氏譜序今文集缺○答呂伯恭書
此在婺源所寄余文集注有說 附文集注 此書
有頓進之功語距己丑八年矣仰窺古人精進刻刻
用力所謂上達不已日新者固不可執己丑一悟以
爲定也○又按九月答呂伯恭書云前月至昭武見
端明黃丈旬日而歸黃丈端莊渾厚老而不衰議論
不爲詭激而指意懇切亦自難及見之不覺使人心
服據此則朱子自婺源歸再見黃端明矣年譜俱缺
今附見於此

夏六月授祕書省祕書郎辭不允秋八月復辭并請祠
許之差主管武夷山冲祐觀

按本傳以手書遺茂良今考龔書其辭不詳其與韓
无咎尙書書最爲詳盡年譜與汪尙書書汪字誤卽
與韓書也僅刪取其前數十語而意不明今全載

汪字
閩本已
改正

冬十一月令人劉氏卒

按年譜明年二月葬於建陽縣之唐石大林谷唐石里名也後朱子葬唐石里大林谷可證閩本葬嘉禾里之唐石大林谷嘉禾里三字衍文宰如閩本作岑如疑當作罍如側閩本作左語錄云某葬亡室時只存東畔一位是同穴而在左非另規壽藏也名其菴曰順甯豈墓旁有菴以守墓乎是墓旁有亭又有菴矣凡此皆從李洪本○閩本二月別立一條或依舊本而別出之或家有所傳亦未可定

如年譜令人之卒在十一月而

閩本增十三日三字此自有所傳也

鄒考云按朱子與呂伯恭書有云

兩多卜葬至今未定更旬日間且出謝親知并看一兩處若可用卽就近卜日此丁酉二月書也是年秋伯恭來書葬地已有定卜安厝莫須有期則令人之葬大約在丁酉秋冬矣鄒考蓋據兩書而改二月爲是歲於丁酉終然當仍閩本而注所疑於下不當遽改也今仍從李洪本附注於令人卒之下而二月兩字則改爲某月以記疑○李洪本附錄行狀令人卒以乾道丁酉小注辨其誤今考勉齋集行狀云卒以

淳熙丙申未嘗有誤此附錄刻本之訛舛而辨者未及考之本書耳

四年丁酉四十八歲夏六月論孟集註或問成

年譜從洪本李本太畧其謂或問恐轉而趨薄似用南軒書中語與朱子意不合也或是果齋元本所有

姑仍之○南軒戊戌與朱子書云論語章句

章句疑作集註

簡確精嚴足以詔後學或問之書大抵固不可易之論但某意謂此書却未須出蓋極力與辨說亦不能得盡只使之誦味章句節節有得則去取之意與諸

家之偏自能見之不然却恐使之輕易趨薄耳按朱子之不肯刊行或問以未及修改而南軒所云又是一意今附見於此○與許順之書有云大學之說近日多所更定其書在丙戌丁亥間據此則大學章句與論語訓蒙口義同時所作但不知卽以章句名否耳南軒書論語章句論語或當作大學也○答呂伯恭書有云大學中庸皆有詳說此卽或問稿洪本云又作訓蒙口義卽詳說也誤李本無卽詳說也四字今從李本刪去○又己亥與呂伯恭書云兩月間只

看得兩篇論語亦自黃直卿先為看過參考同異了方為折中據此則論孟集註丁酉尚未成書也後書又云盛意欲得語解定本此亦欲有修改處今上納二册餘却續寄則丁酉已成書此更修改耳○楊道夫錄在己酉後此集註乃初本後來改訂極多年譜集註或問成於丁酉止據初本言之此云十年前正指初本也不告而刊年譜指或問疑與集註同刊也○丙辰答孫敬甫云南康語孟是後來所定本然比讀之尚有合改定處未及下手按集註成於丁酉在南康時已亥庚子距

丁酉二三年耳後來所定本必在其後而刊於南康非在南康時也此書丙辰距丁酉二十年矣尙云合有改定而諸家問語所舉集註往往與今本不同考其年則在乙卯丙辰後是其修改直至沒身而後已也按文集答歐陽希遜問語孟子四體不言而喻句凡數改方定今說前說皆不如今本之的當可知朱子之苦心矣嘗謂此等處皆宜抄出以示學者○朱在過庭所聞是敬之有此書矣今語類無考

詩集傳成

按年譜據集傳序而朱子明註云集傳舊序則後來

集傳不用此序也集傳益有綱領而無序文集注辨此頗明今附載 附文集注 按朱子明詩傳遺說集傳序乃舊序此時仍用小序後來改定遂除此序不用今考序言自邶而下國之治亂人之賢否有是非邪正之不齊又云善者師之而惡者改焉則亦不純用小序但不斥言小序之非而雅鄭之辨亦畧而未及以讀詩記後序及讀桑中篇考之其爲舊序無疑編文集者既不注明而大全遂冠此序於綱領之前坊刻並除綱領而止載舊序其失朱子之意益遠矣今考遺說而附正之○按乙未與呂伯恭書朱子年四十六矣又二年丁酉作詩傳序則必有改正然讀詩記皆載朱子舊說而丁酉舊序亦後來所不用至壬寅書讀詩記後乃致其疑甲辰作桑中後記則盡斥小序之非是今本蓋自甲辰之後所修也壬寅朱子年五十三甲辰年五十五語類李輝錄云某自二十歲時讀詩便覺小序無意義後到三十歲斷然知小序之出於漢儒所作以文集考之其爲記者之誤無疑也

遺說作周謨錄但云其後斷然知小序之出於漢儒無到三十歲四字 ○又

按庚子與呂伯恭書已力辨小序之非書讀詩記後及記桑中篇皆本於此而以答潘文叔潘恭叔書考之則今本必修於甲辰後而丁未與呂子約書言詩說久已成書則其成在丁未以前也又考與李公晦書則甲寅以後更有修改而葉彥忠書又有新本舊本之異此書不詳其時然當在甲寅後也馬氏文獻通考云南康本出胡泳伯量家更定幾十之一不知卽此新本否今所更定不同處皆不可得而見詩傳中亦間有一二可疑處亦無從考矣○按果齋李氏云其於詩也深玩辭氣而得詩人之本意盡削小序以破後儒之臆說妄言美刺悉就芟夷以復溫柔敦厚之教與年譜語畧同則此疑出果齋元本也但未考丁酉所序詩集傳之爲舊本此爲舛誤然不載詩集傳序則可知序非集傳所有矣李微之序亦言詩集傳成於淳熙丁酉蓋本年譜之誤

周易本義成

按年譜詩傳成據傳序成於丁酉十月易本義則不知所據也李微之序言成於乙巳丙午之間當以李

序爲正又馬氏文獻通考易傳十一卷本義十二卷
陳氏曰晦菴初爲易傳用王弼本復以呂氏古易爲
本義其大指畧同而加詳焉首列九圖末列揲法今
考之文集語錄皆未嘗言有易傳本義之異後來纂
輯諸書亦未有言及此者不知陳氏何據而云然也
前列九圖末列揲法則諸書所同然實非朱子之舊
通考說蓋未可信今姑載於此而俟考焉○按文集
答孫敬甫書云易傳初以未成書故不敢出近覺衰
耄不能復有所進頗欲傳之於人而私居無人寫得

只有一本不敢遠寄其書在丙辰後則易本義久已
刊行不當云不敢出又書名本義不名易傳且其語
與程子答張闕中語畧同以別集答孫季和楊伯起
書考之殊不相類今不載○按古易經二篇傳十篇
後爲王輔嗣鄭康成所亂至宋晁呂始正其失朱子
本義從呂氏其見於論語者詳矣乃朱子歿未幾而
門人節齋蔡氏已變其例至度宗咸淳時天台董氏
乃合程傳傳用王本義爲一書元文宗天曆時鄱陽
董氏從其說而小有不同至明永樂大全依兩董氏

例而又一以程傳爲主反以本義附焉坊刻則去程傳而改本義從程傳本於是朱子已正之古易遂淆亂而不復可見矣果齋作譜時節齋本亦未出後來改訂至永樂大全而極若坊刻之妄亦不足置辨也○又按朱子自不滿於易本義以答孫季和劉君房楊伯起諸書考之則沈莊仲所錄是也但自以其未及修補改訂如章句集注之精當耳謂其說道理太多翻却窠臼不盡則亦恐未然○周易會通載朱子辨呂氏晁氏語不知所從出朱子明文公易說第十

九卷論古易今刻前闕二板當是書臨漳所刊易後及此篇而已不可考按會通載書臨漳所刊易後附朱子明呂氏音訓跋云嵩山古易跋語先公嘗折衷晁呂之說於其後據此則此篇乃書嵩山古易跋後而文集竟無之則文集之遺逸亦多矣○易本義所附九圖筮儀皆非朱子之作乃後人誤增入者如程子易序上下篇義不見於程子文集考其辭意斷斷非程子作而天台董氏則附上下篇義於程傳鄱陽董氏又并以易序附焉皆據所傳而不考其真僞其

附九圖筮儀於本義亦其類也嘗有辨說極詳今系於後 附周易本義九圖論 易本義九圖非朱子之作也後之人以啟蒙依放爲之又雜以己意而盡失其本指者也朱子於易有本義有啟蒙其見於文集語錄講論者甚詳而此九圖未嘗有一語及之九圖之不合於本義啟蒙者多矣門人豈不見此九圖者何以絕不致疑也朱子於本義敘畫卦約畧大傳之文故云自下而上再倍而三以成八卦三畫已具八卦已成則又三倍其畫以成六畫而於八卦之上

各加八卦以成六十四卦而不敢參以邵子之說至

啟蒙則一本邵子而邵子所傳止有先天圖

卽六十四卦方

圓圖也

其伏羲八卦圖文王八卦圖則以經世演易圖

推而得之同州王氏漢上朱氏易皆載伏羲八卦圖文王八卦圖啟蒙因之至朱子所自作橫圖六則注大傳語及邵子語於下而不敢題云伏羲六十四卦圖蓋其慎重如此今乃直云伏羲八卦次序圖伏羲六十四卦次序圖伏羲八卦方位圖伏羲六十四卦方位圖是孰受之而孰傳之邪又云伏羲四圖其說

皆出邵氏按邵氏止有先天一圖其八卦圖後來所推六橫圖朱子所作而以爲皆出邵氏是誣邵氏矣又云邵氏得之李之才挺之挺之得之穆修伯長伯長得之希夷先生陳搏圖南此明道敘康節學問源流如此漢上朱氏以先天圖屬之已無所據今乃以移之四圖若希夷已有此四圖者是并誣希夷矣文王八卦說卦明言之本義以爲未詳啟蒙別爲之說而不以入於本義至於乾天也故稱乎父一節本義以爲樞蓍以求爻啟蒙以爲乾求於坤坤求於乾與

乾爲首乾爲馬兩節皆文王觀於已成之卦而推其未明之象與本義不同蓋兩存之今乃以爲文王八卦次序圖又孰受之而孰傳之邪自周子太極圖以黑白分陰陽後多因以爲說龜山先生於詹季魯問易以一圖示之而墨塗其半曰此卽易也是皆以意爲之朱子答袁機仲書所云黑白之位當亦類此今此圖乃推明伏羲畫卦之次序其必以奇偶之畫而不可以黑白之位代之彰彰明矣爲問伏羲之畫以奇偶乎以黑白乎則以黑白之位爲伏羲之畫雖甚

愚知其不可也今直題爲伏羲八卦次序伏羲六十四卦次序而皆以黑白之位又孰受之而孰傳之邪答袁書止有八卦黑白之位而無六十四卦又云三白三黑一黑二白一白二黑等語與今圖亦有不同此書云黑白之位亦非古法今欲易曉故爲此圖以寓之後書云僕之前書已自謂非是古有此圖只是今日以意爲之寫出奇偶相生次序令人易曉矣則又明指六橫圖而言非黑白之位故竊疑袁書此一節乃後人勦入之以爲九圖張本而非本文又其後

云此乃易中至淺至近而易見者黑白之位元非易中所有攷其文義都不相屬答袁書凡十一論黑白僅見於此而他書皆以奇偶論其爲有所增損改易而非本文無疑也卦變圖啟蒙詳之蓋一卦可變爲六十四卦彖傳卦變偶舉十九卦以爲說爾今圖卦變皆自復姤臨遯等十二辟卦而來以本義考之惟訟晉二卦爲合餘十七卦則皆不合其爲謬妄尤爲顯然必非朱子之舊明矣故嘗反復參考九圖斷斷非朱子之作而數百年以來未有覺其誤者蓋自朱

子既沒諸儒多以其意改易本傳流傳既久有所篡
 入亦不復辯馬端臨文獻通考載陳氏說本義前列
 九圖後著揲法疑卽筮儀學者遂以九圖揲法爲本義元
 本所有後之言本義者莫不據此而不知本義之未
 嘗有九圖揲法也明永樂大全出以本義改附易傳
 而九圖筮儀遂爲朱子不刊之書矣今詳筮儀之文
 絕不類朱子語其注有云筮者北面見儀禮按儀禮
 士冠禮特牲饋食禮少牢饋食禮筮者皆西面惟士
 喪禮筮宅以不在廟筮者北面今直云筮者北面見

儀禮此等瞽說不知何來推求其故則學易者但見
 漢上易叢說有引儀禮筮宅者北面之文而並未嘗
 考之儀禮也朱子豈不見儀禮者而疎謬若是邪由
 是以言筮儀亦斷非朱子之作而通考所云前列九
 圖後著揲法者皆爲相傳之誤而不可以據信矣余
 故曰易九圖非朱子之作也後之人以啟蒙依放爲
 之又雜以己意而盡失其本指者也今攷其大畧如
 此其碎義瓊說有相發明者別附於後世之君子得
 以覽觀而審擇其是非焉

另有論後數
條文多不載

五月戊戌四十九歲秋八月差知南康軍辭

按八月差知南康軍卽具狀辭十月奉旨不許辭免令疾速前去之任又具劄子辭乞宮廟差遣據與呂伯恭書十月後又有三劄託袁機仲爲投而未之投至十二月堂帖又趣行亦見與呂伯恭書故次年正月復具狀請祠至二月在鉛山候命又具乞宮觀狀三月省劄又趣行三月三十日赴任李本太畧今從洪本○行狀云差發遣南康軍事辭者四始之任此謂八月辭免十月請祠正月請祠二月請祠辭者凡四也本傳再辭不許誤

六年己亥五十歲春正月復請祠二十五日啟行候命

于鉛山

按東萊屢書勉行今東萊集可考而南軒語則南軒集無之或脫漏也今以年譜爲據○按南軒集與朱子書云出處之計如何莫須一出否在二十卷此與年

譜所載意畧同然此書自在丙申以祕書郎之除而言非己亥也南軒以戊戌五月移知江陵朱子八月方除南康而此書所言皆靜江事又趙若海與詹儀

全譜考異卷二
之兩易其任當在丁酉而書中言漕司趙若海其在
丙申無疑若己亥南軒自別有書而集軼弗載耳或
以此書爲年譜之證非也

陸子壽來訪

李本附載候命鉛山下洪本另立一條今從洪本○
按和鵝湖寺子壽韻年譜繫於鵝湖寺兩陸詩之後
非是象山年譜謂歸後三年乃和此詩此因別離三
載而云然考其實亦非也詩云別離三載蓋鵝湖之
會在乙未鉛山之訪在己亥申間隔丙申丁酉戊戌

三年故曰三載偶扶藜杖出寒谷則自指候命於鉛
山又枉籃輿度遠岑則謂子壽之來承鵝湖言故曰
又枉若在鵝湖則又字下不得也舊學商量四句正
祭子壽文所云志同道合極論無猜降心從善者若
在鵝湖則方各執所見乖異不合又安得作此語耶
故斷以此詩爲在鉛山追和前韻以贈子壽者今改
正○按答東萊第一書戊戌則鵝湖會後三年也子
壽蓋頗自悔其前說之誤故鉛山來訪時其論與朱
子多合祭文所云志同道合極論無猜降心從善者

也朱子此時於子靜更有深望焉庚子五書皆有招徠引誘之意其惓惓之心可想見矣癸卯以後子壽既卒而子靜之潰決益甚朱子於是知其不可以挽回也至乙巳丙午乃誦言攻之以示學者俾不惑於其說此其前後苦心學者不可以不知考也○按象山語錄子壽與子靜學問元有不同及將會鵝湖子靜再三辨論而子壽乃以子靜之言爲是遂作孩提知愛一詩子靜以爲然故鵝湖之會子壽舉詩四句朱子曰子壽早已上了子靜船也其時二陸與朱子

辨論皆不合後三年子壽過訪東萊乃幡然以鵝湖所見爲非而東萊稱之有著實看書講論心平氣下之語故鉛山之訪亦不與子靜俱而卒從未子之說祭文所云蓋紀其實也是子壽與子靜之學始終本不相同子壽早卒復齋集不傳於世後之人但據鵝湖之會同稱二陸而子壽之生平遂爲子靜所掩迄今未有發明之者甚可惜也今盡載語錄文集及祭文並附以卒後三書以見其概俾後之人有考焉祭文敘述最爲詳明而與呂伯恭傅子淵書皆以爲吾

道之衰其痛悼幾與南軒同矣東萊亦以子壽之亡於後學大有關係而子壽乃不大見稱於世豈亦有幸有不幸耶

三月省劄復趣行是月晦赴上

三月省劄復趣行此於文集無考與呂伯恭書欲某赴官須更得朝旨乃可去蓋已報本軍官吏以嘗請祠也則三月晦赴任必更有省劄趣行矣今從李洪本

夏五月遣使祭唐孝子熊仁瞻之墓 修復劉屯田墓

按洪本無此兩條今從鄒本增入

請祠不報

按與呂伯恭書云已走介請祠其書在四五月間六月以疾請祠亦見與呂書及自劾狀而其狀則皆闕行狀以疾請祠者五文集止載其三其已亥兩請皆闕不載故無所考今據呂書補入

作臥龍菴祀諸葛武侯

按作菴在己亥五六月間見與呂伯恭書及南軒臥龍菴詩最明年譜載之庚子冬此因臥龍菴記在庚

子十一月而誤也今改正○菴成卽祀武侯而起亭
又在其後年譜未明今據記文改正

六月奏乞減星子縣稅錢

李洪本註皆不明其以不合用劄子自劾又是一事
李洪本皆附於其下非也今從鄒本改正○按鄒本
增乞聽從民便送納錢絹又乞減移用錢額得以輕
減商稅兩條已載其目於庚子其與王漕師愈劄子
乞將淳熙三年四年五年未起零殘之數悉從蠲免
又與顏提舉師魯劄子言本軍米斛舊赴建康交納
近一年改撥入都乞仍令赴建康交納俱見文集而
其事之行否則未有考李洪本皆不載今仍之而存
其大畧於此

冬十月復建白鹿洞書院

李本太畧洪本爲詳然亦多未合今考文集行狀補

正○洪本云請賜勅額及賜御書石經監本九經以

鎮之詔皆從焉

李本無詔皆從焉四字云言於朝得賜勅額及御書石經監本九經則亦

同洪本也

考曹立之墓表云賜額得旨事當在壬寅乃辛

丑延和奏劄之後年譜未明白鹿洞學規李本僅載

一兩語洪本所載亦不全今全錄並錄東萊白鹿洞
書院記是東萊之文而實本朱子之意也白鹿洞賦
李洪兩本語焉不詳今止載其目云○是役始於冬
十月次年三月告成李洪本附於其下是也而概云
累數月其辭不明今改正○告成率寮屬諸生釋菜
於先聖先師以落之則是行事時旋立主未嘗議像
設也此乃去郡後事可不載今刪去○朱子是時屢
請祠故與時宰書有復洞主廢官使得備員與學徒
講道其間假之稍廩畧如祠官之入等語然亦偶言
之爾朱子若罷郡亦未必能久留南康也其事又迄
不行今亦刪去

申請賜晉太尉陶威公廟額

乞賜陶威公廟額文集作乞加封陶威公狀誤也

鄒本

已改

李洪本皆不載按狀所稱發明公之忠義有補
名教而乞賜廟額不更別賜爵號尤可爲後法今從

鄒本補入

七年庚子五十一歲 二月復奏免星子縣稅錢

李洪本無今從鄒本補

南軒張公訃至罷宴哭之

洪本疾革時以下語李本無今按神道碑有疾病垂死而口不絕吟於天理人欲之間語則必舊本所有而李氏刪之耳洪本畧載兩祭文李刪後祭文洪又載與呂伯恭書李亦刪去今從洪本而兩祭文則全載與呂書洪本太畧文義不明今增入○按朱子文集與南軒書三十卷三十一卷皆以年敘三十二卷則不以年敘而其年亦可考南軒集與朱子書二十卷至二十四卷頗有錯互然其年亦尙可考今以兩

家文集參校其問答不甚分明對值朱子文集自丁酉後無書而諸書所舉南軒語多不見於南軒集中卽如太極圖解跋明言敬夫以書來其書亦不載南軒於丁酉後尙有十餘書率多論事之辭而發明道要之精語皆不在焉此甚不可曉豈朱子集多所遺而南軒集今刻本非朱子所定本耶四十四卷明依文集序或後人以定叟本改就序文未可知也中和舊說序及南軒祭文文集序其前後同異之跡較然分明而考之文集反不得其所據今錄何叔京石子重范伯崇諸書其早年論議之

異同與祭文集序無不相合而至丁酉以後所謂同歸一致者則絕無所考矣語類以南軒入胡氏門人中其所載語甚畧蓋南軒早卒語錄多在後故及之者少而黃子洪輩又非足以知南軒者固不足據也○文集與方賓王云敬夫未發之云乃其初年議論後覺其誤卽已改之但舊說已傳學者又不之察便加模刻爲害不細往日曾別爲編次正爲此耳然誤本先行此本後出遂不復售甚可恨也朱子所編次四十四卷見於文集序而定叟所貽四巨帙無卷

數文集序亦言已用別本摸印而流傳廣與方書合馬氏通考南軒集三十卷奏議十卷與朱子所編次不合疑卽定叟四巨帙而摸印先行者是馬氏固不見朱子所編四十四卷而於文集序亦未之考也今南軒集刻於梁溪華氏凡四十四卷止載朱子序文而不言所自來又無他序可證其中頗有參錯故嘗疑之又考黃氏曰抄其編次與今刻畧同與朱子書七十三首今本其數亦合但未多武侯傳及語錄黃氏旣不載卷數又不言此朱子所定本而武侯傳語

錄文集序所未及則黃氏所見其為朱子之本定叟之本未可知也黃氏在度宗咸淳後馬氏相去不遠不應黃氏見朱子本而馬氏獨未之見此皆有未可

曉者姑記於此以俟質焉

黃氏日抄於經筵口義亦引朱子語此是從文集序

來非南軒集有此註語也

三月請祠不允

按正月請祠三月請祠兩乞宮觀狀甚明洪本以三月為二月誤也今從李本

申乞頒降禮書

按乞頒降禮書一州縣祭祀儀式一臣民以下冠昏

喪祭之禮元有兩項其冠昏喪祭之禮鄂州見有印

本只乞行下取索精加校勘不須別行鏤板

見乞頒降禮書

狀中小故禮部符下止政和五禮祭祀儀式其云未

詳備而欲申審者祭祀儀式而已至禮部請編類州

縣臣民禮儀鏤板頒降則兼有兩項而其書未成後

狀只以前所欲申審者言之庶編類成書之後免致

疑惑復有更改而冠昏喪祭之禮則皆有所未及也

年譜本之兩狀而所敘未明故附論之○又按增修

禮書狀在淳熙七年三月則乞頒降禮書當在其前矣洪本敘於三月修學之下今依鄒本別立一條而統敘其事不更分析也

夏四月申減屬縣木炭錢

按論木炭劄子云已申使司未蒙行下不免具申朝廷今准省劄已送使司指定則是已嘗具狀申省而其狀則闕今據文集補入朱子到任之初卽具申泉司至庚子四月方奉文蠲減年譜此必有據其云歲減二千緡見與王漕劄子與呂伯恭書今從李洪本

應詔上封事

本傳夏大旱詔監司郡守條具民間利病遂上疏言云云且曰莫大之禍必至之憂近在朝夕而陛下獨未之知上讀之大怒曰是以我爲亡也熹以病請祠不報陳俊卿以舊相守金陵過闕薦熹甚力宰相趙雄言於上曰士之好名陛下疾之愈甚則人之譽之愈衆無乃適所以高之不若因其長而用之彼漸當事任則能否自見矣上以爲然乃除熹提舉江西常平茶鹽公事 宋史趙雄傳朱熹累召不出雄請出

以外郡命知南康軍熹極論時事上怒諭雄令分析
雄奏熹狂生詞窮理短罪之適成其名若天涵地育
置而不問可也會周必大亦力言之乃止 李本年

譜時詔監司郡守條具民間利病遂上疏言云云與

狀所載畧同而小異上讀之大怒令其分析趙雄詭詞救解乃

已洪本首增時大旱三字大怒下增曰是以我為亡也句末云宰相趙雄又改詭詞為力為餘同李本

續通鑑六年夏大旱詔求直言知南康軍朱熹上

疏上讀之大怒曰是以我為亡也熹以疾請祠不報

諭趙雄令分析雄言於帝曰士之好名至能否自見

矣帝以為然姑置不問熹仍舊職候旨 按行狀止

載疏語其云上讀之大怒曰是以我為亡也則見於

本傳而令其分析雄詭詞救解則見趙雄傳中年譜

兼採兩傳語似是後人竄入未必果齋元本也陳丞

相判建康入見在淳熙五年其薦朱子見於陳行狀

行狀云某人疑即朱子蓋嫌於自贊而隱之也至八年罷判建康薦本道守

令五人其薦朱子見於與陳師中書相距已三年而

本傳以過闕之薦屬之除江西常平之上誤也趙雄

士之好名等語亦在知南康時雄傳請出以外郡正

指此而本傳并以屬之除江西常平之士皆誤也朱

子此疏降付後省

中書門下外省謂之後省宋改參知政事

是時趙雄為

丞相周必大為參知政事故皆言之而雄詞過甚似

非其實惟與南軒不合其為此言亦以迎合上意而

朱子聲望已高上意亦頗向之雄不應誚詆如此或

出家傳增改未可知也

李本所云趙雄詭詞救解本於雄傳而不載其語洪本改

詭詞為力為蓋不識其意也

其令監司條具民間利病乃可議臣

之奏封事所載甚明而本傳誤增大旱二字續通鑒

并以移之六年且云詔求直言又以雄好名等語為

救解之詞愈不相合又云姑置不問某仍舊職候旨

絕不成語訛以益訛可為一笑大抵宋史本傳趙雄

傳已為淆雜而年譜本之至續通鑒舛誤益甚今定

從行狀而其他一切削去○東萊集與朱子書云降

付後省之說必是虛傳此間却不聞也尋常條陳利

害文字乃送後省看詳若深於此者有時或宣付宰

執畧看却復進入少有外付者似聞揆及新參皆常

於榻前調護以近例觀之縱使無人調護亦不至有

他甚不相諒者不過以為好名耳

庚子六月

朱子書云既

有調護者卽是嘗有譴怒之意幸密以見告也東萊後書云奏疏出於忠憤懇切固不可遏上容納讜言亦不以爲忤按降付後省朱子以爲得之邸吏其與江東陳帥書亦云爾非虛傳也東萊偶未聞耳前書云似聞揆及新參皆常調護揆趙雄時爲丞相新參周必大初參知政事似聞者傳聞不確之語後書云上容納讜言不以爲忤此必得之周子充乃審其實朱子與周參政劄子亦云垂諭聖主有假借納用之意則宋史兩傳所云當未必然而行狀元非有所避

而不言也或云宋史所載當因年譜今考李本言趙雄詭詞救解而不著其語雄傳則有之洪本又增入本傳以我爲亡語至周必大爲言則兩本皆不之及明是年譜之用宋史而非宋史之襲年譜也今附載朱子與呂伯恭與江東陳帥與周參政三書以證年譜之誤 文集與陳師中書云試郡無狀幸及終更復叨除命傳聞嘗污丞相薦墨是以有此意者偶因臧否支郡及之比歸見劉平父乃知所以假借稱道者過實殊甚使人愧懼悚惕不知所言按師中福公

年譜考異卷二
子南康於建康爲支郡故云爾南康之除本傳以爲
出於史浩亦以陳相過闕力薦之故江西提舉之除
行狀以爲上意不欲其遠去以書言之則亦以陳相
之薦也本傳敘次亦未爲誤而以過闕之薦與罷判
建康之薦混而不分則非是又朱子至南康以疾請
祠者五諸書所云極明而本傳以屬之上疏言事之
下尤非是今并附論於此云

請祠不報

李洪本無按南康最後乞宮觀狀言禱雨備災則當
在六月後而未詳其月閩本載於上封事後今從閩
本

大修荒政

李本畧洪本詳而大槩則同今據洪本而以文集補
正其已見行狀者則刪去推廣御筆指揮二事則不
專以南康言今亦刪去修築沿江石堤鄒本別立一
條今從鄒本○按荒政行狀亦舉其畧而節目則未
之詳今據行狀而以文集奏狀申請具列其目於後
所謂設施次第人爭傳錄以爲法者必考於文集而

可知也

八年辛丑五十二歲 二月陸子靜來訪

按陸氏之學與朱子合下不同故朱子於未相識時

卽斷其爲禪學

與張呂書可考

鵝湖之會議論不合然察其

操持謹質表裏不二實有爲己之功又精神氣魄感

動得人可爲吾道之助故雖不合而常有招徠勸誘

之意蓋於陸氏兄弟惓惓有深望焉其後子壽從朱

子之說而子靜卒不變

見年譜

南康來訪或子壽之意

而請書墓誌疑亦子壽之遺命子靜白鹿洞講義力

言義利之辨而終之以博學審問慎思明辨篤行其

於朱子之論殆無以異而平日所言絕不之及其前

後敘詞極爲謙下故朱子跋語亦亟稱之壬寅子靜

入爲國子正癸卯遷勅令所刪定官名位畧與朱子

侔矣至甲辰因曹立之表遂與朱子忤然輪對五劄

朱子與書明謂其自葱嶺帶來子靜復書雖有不樂

而亦未肆其辨迨丙午旣歸講學象山聲名益甚徒

黨益衆戊申遂有無極太極之辨詆訾不遺餘力判

然與朱子爲敵矣朱子誦言攻之亦在己巳丙午之

後知其必不可以合也子壽而在子靜末年未必猖狂至此然子靜自信甚篤自待甚高亦非子壽之所能挽回假使子靜先卒則其說不至盛行後來可無異同之論矣此天實爲之亦吾道之不幸也東萊亦以爲子壽之亡於後學大有關係蓋先見之矣程氏開闢錄陳氏學蔀通辨皆辨朱陸異同之說爲有功於吾道者程氏說得其大槩而間有誤處陳氏說極爲詳盡而始同終異中年疑信相半之說則亦有未然者今不暇悉論也

吾友朱湘濤辨陳說極詳見所著正學考中

○又按

子壽以己亥三月來訪朱子於鉛山遂從朱子之說庚子子靜約來遊廬阜而子壽言子靜已轉步而未會移身

見答呂伯恭書

則子靜所見亦非曩時矣子壽既卒朱子以文祭之明言鵝湖所見之非子靜於此亦無異論明年自來乞書墓銘其爲白鹿書堂講義幾與朱子之說無以異其年祭呂東萊文追惟曩昔粗心淨氣徒致參原豈足酬義蓋亦自言鵝湖之非矣而朱子於南康日謂其舊日規模終在三頭兩緒東出西沒無提撮處蓋於來訪時已逆料其不能盡舍舊

習矣而猶以望於子壽者望之故亟稱其講義而於其與符復仲者亦有取焉癸卯與項平父書有去短集長之言丁未與子靜書又言所幸邇來日用工夫頗覺有力無復向來支離之病其所以招徠勸誘之者至矣而子靜後來聲望益高徒黨益盛恣其舊說日以橫肆朱子不得已而始誦言攻之凡子靜前後之異同又有若此者前之所論尙未盡其曲折也○答林擇之吳茂實書庚子是時子壽尙在也答符復仲書庚子後

程注不詳何時然壬寅後多稱其官此只云陸丈當是庚子辛丑間也 癸

卯與項平父書乙巳答陳膚仲書俱有舍短集長之言一以戒厲學者而於陸學亦未嘗不取其善可以見聖賢公平正大之心而惓惓引誘之意亦具見於此矣故皆附載於篇

三月除提舉江南西路常平茶鹽公事待次

此條從洪本而第三事以李本刪數語末云多見施行兩本皆同按延和奏劄則星子稅錢未減納粟人尙未推賞乞賜白鹿書院勅額及書亦未施行則所云多見施行乃虛語耳今亦刪去至洪本所載執政

論且勿言諸語則在延和奏對時行狀述此至明洪本最爲舛誤今亦刪去

夏四月過江州拜濂溪先生書堂遺像

李本附注於去郡下洪本另立一條今從洪本按文集山北紀行詩敘次最爲詳悉年譜劉子澄來謁請爲諸生說太極圖義爲濂溪曾孫元孫等設食於光風霽月之亭語俱舛誤今改正○洪本附太極說按太極說非朱子作也說中止言陰陽動靜無一語及太極又與太極圖說解絕不相應朱子文集語類無

及此者南軒有太極說嘗刊於高安朱子與書謂其未安須且收藏以俟考訂豈此南軒作而誤入朱子集邪浙本以南軒仁說爲朱子仁說見文集仁說元注此或其類今從李本刪去

八月東萊呂公訃至爲位哭之

李本年譜云呂公定周易爲十二篇朱子深喜而從之又謂大事記自成一家之言有補學者以上與洪本同又

載昨見奇卿敬扣以比日講授次第一書末云其切磨之意如此按年譜李洪兩本詳畧不同而無大異

獨此條乃大相反李本於東萊若有譏焉洪本改之亦未知孰是果齋元本也李序謂舊本之猥冗左謬不合法者悉以法削之存者十之七而不言其有所改竄據此則非特以意刪削也洪本當有所自來非妄改者今定從洪本而李本則附見於此洪本載兩申與呂公帖亦刪去○朱子文集三十三卷三十四卷與東萊書皆以年敘三十五卷則不以年敘頗有淆亂李本所載昨見奇卿一書在三十五卷之末當是東萊居明招山教授時其年在戊子己丑三十三卷戊子己丑有

書言向見與諸生論說左氏之書遣詞命意亦頗傷

巧蓋指博議而言

東萊年譜博議成於戊子

無但令諸生讀左氏

及諸賢奏疏而不讀諸經論孟之說竊疑此書在三十五卷之末明是後來續入或有所增損改易未可知也且此書在早年而李本系於東萊卒之下若欲以此蔽其生平者不特誣東萊並誣朱子矣此不可不辨也東萊祭文及與劉子澄書其傷悼之情與南軒無以異而李本頗失其旨朱子與東萊書三卷具於文集此不復載今掇取東萊與朱子二書及朱子

與南軒一書以見其槩俟後之學者考焉○朱子嘗
自言氣質之偏多有奮發直前之弊故東萊每以此
爲規與南軒語相同也東萊充養溫厚多所包含朱
子所以箴之者尤力南軒書云近來伯恭講論詳細
如此朋友眞不易得但凡事似於果斷有所不足又
云伯恭却有會容耐處又云氣稟與家學之說誠然
不能矯革亦是剛明不足耳此皆與朱子意相同至
如功利之說自是後來浙學流傳之弊然東萊之學
多於博雜處用功見與張敬夫書故追原其始有拖泥帶水

之歎朱子嘗論湘中學子之弊亦謂欽夫說有太快
處遂啟流傳之弊與此畧同固非盡以爲東萊之過
也○又別集與劉子澄書言直卿來春同爲金華之
行今旣聞伯恭計決當如約某當與俱往哭伯恭亦
不爽前約也是歲六月間朱子與東萊有約而七月
東萊已卒十二月朱子之任浙東明年正月往哭東
萊墓是所謂不爽前約者生死交情如此獨哭東萊
墓文集無祭文豈偶軼之邪抑以祭南軒墓乃遣奠
故有祭文而東萊墓親往則無之邪此不可考姑記

於此○東萊以七月二十九日卒聞訃當在八月年譜系之七月誤也文集與東萊書在七月望後東萊文集有答書在卒前三四日東萊日記二十七日修定詩記公劉章而卒以二十九日蓋久病而暴亡也是月改除提舉兩浙東路常平茶鹽公事

按朱子上宰相書云去歲諸路之饑浙東爲甚浙東之饑紹興爲甚熹於是時憊臥田間而明公實推挽之使得與使令趨走之末此壬寅年書王淮以辛丑八月爲右丞相此宰相則王淮也文集編次者諱言

之耳浙東之除王淮所薦而本傳云王淮改除熹提舉浙東常平茶鹽公事則非矣洪本年譜承本傳之誤續通鑑云王淮薦熹爲得之今從續通鑑改正

無宰相王淮改先生至先生以二十字

冬十一月己亥奏事延和殿

洪本年譜云先生去國二十年旣得見上極陳災異之由與夫修德任人之說凡兩劄大畧謂陛下臨御二十年間云云同行狀上爲動容竦聽因條陳救荒之策首劄畫爲七事次陳二說次言紹興和買均敷之

重詳見延和奏劄按李本最畧第一劄用本傳極陳災異之由兩語以該之而第二劄則不之及其意以任人一語即可該第二劄也因條陳救荒之策畫爲七事則第三劄而四劄以下則皆不及此李本之疎也本傳獨敘第二劄蓋舉其重者而末云所奏凡七事意自分明但改奏劄七爲七事則非是李本蓋用本傳而又失之洪本前兩劄另敘其下乃及條陳救荒之策首劄畫爲七事此第三劄非首劄也次陳二說則第四劄次言紹興和買則第五劄而後兩劄亦不及其所增入奏劄多依行狀而間有不同不知所據何本也今從李本存其畧其誤處畧爲補正載行狀於後而洪本則刪去

詔行社倉法于諸郡

按詔行社倉法在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文集所載勅命及跋語最明年譜載之九年夏此因勸立社倉榜在九年六月而誤也今改正台婺有應時行之者亦沿九年六月榜文今削去

朱子年譜考異卷之二

三

朱子年譜考異卷之二

譚瑩玉生覆校

